



联合国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2004年7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

大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届会议

补编第13号(A/60/13)

大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届会议
补编第 13 号(A/60/1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 专员的报告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联合国 • 2005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段次	页次
简称.....		iv
送文函.....		v
2005年9月26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主席 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vii
一. 概览.....	1-41	1
二. 工程处方案情况.....	42-179	9
A. 教育.....	42-64	9
B. 保健.....	65-111	14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12-144	23
D.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	145-167	30
E. 利益有关者关系.....	168-170	35
F. 资金筹措活动.....	171-174	36
G. 紧急呼吁.....	175-179	37
三. 财务事项.....	180-197	38
A. 基金结构.....	180-183	38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184-192	38
C. 非经常预算活动.....	193-194	40
D. 财务现状.....	195-197	40
四. 法律事项.....	198-278	41
A. 机构工作人员.....	198-231	41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232-269	47
C. 其他事项.....	270-277	56
附件		
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59
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72

简称

疾防中心	疾病防治中心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欧佩克	石油输出国组织
巴解组织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艾滋病规划署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联合国人口基金
难民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近东救济工程处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停战监督组织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粮食计划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送文函

纽约

联合国

大会主席

谨依照 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 (IV) 号决议第 21 段和 1958 年 12 月 12 日第 1315 (XIII)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向大会提出我关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近东救济工程处)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工作报告。

第一章概述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五个作业地区的事件和事态发展，并叙述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面临的经费情况。

第二章载有工程处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的发展状况以及同利益有关者的关系、筹资活动、紧急呼吁和项目活动的发展状况。

第三章讨论了财务事项，涉及经常预算收入和支出、项目和紧急预算、非经常预算活动以及工程处目前的财务状况。

第四章论及法律事项，特别是涉及工程处工作人员、服务和房地的问题，以及影响工程处业务的种种限制。

附件一列有关于巴勒斯坦难民以及工程处方案、财务和工作人员的统计和财务资料。附件二提及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按照既定惯例，年度报告的草稿已事先分发给咨询委员会的 10 名成员，并认真考虑了成员们的相关评论和意见。在 2005 年 9 月 26 日于安曼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同委员会讨论了这个报告草稿。委员会的意见载于咨询委员会主席给我的一封信中。随函附上这封信的副本。

我保持一贯做法，把报告草稿送给以色列政府代表。鉴于大会 1993 年 12 月 10 日第 48/417 号决定要求咨询委员会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巴解组织) 建立工

作关系，巴解组织的一名代表出席了委员会 2005 年 9 月 26 日的会议，并且也得到一份报告草稿。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主任专员

卡伦·科宁·阿卜扎伊德（签名）

2005 年 9 月 26 日

2005年9月26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咨询委员会主席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1. 在2005年9月26日的常会上，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审议了你的年度报告草稿，其中涉及工程处2004年7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期间的各项活动和业务，该报告将提交给大会第六十届会议。

2. 委员会衷心感谢彼得·汉森，他没有先例地担任了九年主任专员，于2005年3月31日退休。他在充满艰难挑战的时期表现出来的勇气和对巴勒斯坦难民事业的奉献对我们大家是一种鼓舞。委员会还欢迎你从2005年6月28日起被任命为主任专员，并保证在今后三年里全力支持你履行职责。

3. 2004年12月至2005年6月，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安全局势有所改善。委员会欢迎举行自由公正的主席选举和市政选举以及以色列撤离加沙地带和撤离西岸部分地区。委员会希望各方在执行路线图方面取得的进展将导致并促进稳定，推动和平进程，改善西岸和加沙巴勒斯坦难民的处境。委员会鼓励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有关从加沙撤离的问题上继续与詹姆斯·沃尔芬森领导的四方小组、并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密切配合，鼓励工程处定期向委员会通报自己采取的对应措施。

4. 在报告所述期间，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安全局势稍有改善，但其背景是，难民营内和周围地区的暴力行为以及军事侵入和军事行动持续不断，政治进展缺乏。因此，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继续存在人道主义危机，其表现是：大批巴勒斯坦人因住房被毁而流离失所；健康状况恶化；高度贫困；教育方案中断；面对你报告中所述的2000年9月以来经济和社会状况持续恶化的局面，巴勒斯坦民众的自助能力日益枯竭。此种状况对巴勒斯坦难民的影响尤其严重，因为他们通常是人口中最贫穷最易受伤害的群体，需要工程处进一步采取行动。

5. 委员会还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当局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继续修建隔离墙/围栏，实行对内和对外的关闭，宵禁以及其它限制，这些均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行动造成严重和持久的限制，影响他们的日常生活和未来。这些限制使民众无法获得就业和收入，并无法获得必要的物品和服务。这些限制还严重影响工程处向那些亟需帮助者调动工作人员和人道主义援助的能力。委员会注意到这些做法对近东救济工程处业务产生的消极影响，并重申需要根据国际法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以色列政府达成的协议，立即采取措施消除对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货物流动施加的限制。

6. 委员会还对加沙地带的艰难动荡局势表示关切。此种局势迫使联合国在 2004 年 7 月 20 日至 12 月 25 日以及 2005 年 8 月 15 日以后一再宣布进入第四安全等级，起初是因为以色列在加沙开展军事行动，后来是因为加沙的暴力行为有增无已。工程处因此被迫转移其大部分总部国际工作人员，严重打乱总部的运作。委员会赞扬留在加沙的工程处工作人员，他们不顾岌岌可危的安全局势，确保所有正常方案和紧急行动得以继续进行。委员会重申，正如安全理事会第 1502 (2003) 号决议所述，亟需尊重联合国的完整性及其工作人员的豁免权，尤其是在冲突地区勇敢工作的人道主义工作人员。

7. 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04 年底，捐助者响应旨在募集 7.39 亿美元的各种呼吁，捐献了 4.327 亿美元。委员会还注意到，工程处已发出的呼吁共要求为 2005 年募集 1.858 亿美元。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对工程处发出的紧急呼吁，国际社会的回应似乎并不热心，截至 2005 年 9 月中旬，认捐数额仅为 9 310 万美元，实际收到的捐款为 5 680 万美元。鉴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人道主义危机持续存在，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尽力增加对工程处紧急方案的捐款，并吁请近东救济工程处探索其他办法，扩大捐助者基础，以满足工程处和难民的需要。委员会还吁请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审查仔细审查自己的紧急方案和优先事项以及对紧急需要的分析。

8. 委员会强调中期计划发起的战略规划方式对于指导经常预算的发展至关重要，而工程处如果要充分满足五个作业区难民的需要，则经常预算不可忽缺。委员会还吁请捐助者根据难民不断增长的需要保持充分的供资水平，吁请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努力争取非传统捐助者。

9. 委员会十分赞赏各东道国政府和捐助者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支助和服务，承认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所做的重要贡献及其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

10. 委员会赞扬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努力支付拖欠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未偿还增值税债务，并赞赏地注意到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努力处理这一问题。委员会敦促工程处继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交涉，以便免除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增值税并偿还拖欠的其余增值税。委员会还请工程处继续要求以色列当局根据 1967 年以色列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签订的《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偿还所有拖欠的港口收费。委员会还注意到，1996 年根据联合国总部的指示，工程处总部从维也纳转移到加沙，在所产生的开支中，联合国总部仍拖欠 510 万美元未还。

11. 委员会强调 2004 年 6 月 7 日和 8 日举行的日内瓦会议后续进程的重要性。在一个公开透明的论坛上对各种构想和具体建议进行了进一步讨论，有一些项目已在执行之中。委员会支持工程处继续努力，除其他外根据上述日内瓦会议的成果，制订一项管理改革方案。

12. 委员会还欢迎最近发起的全面数据收集活动，该项工作将提供一个基础，大幅度改善工程处业务活动的需求分析和管理工作。委员会欢迎作出努力，加强委员会在目前“提供咨询和协助”的规定任务范围内的作用，并扩大委员会的组成，使其更能代表工程处的主要利益有关者。最后，委员会还欢迎扩大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非正式协商机制，直至形成东道方与捐助方会议。

13. 委员会确认，在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尤其是大会 1948 年 12 月 11 日第 194 (III) 号决议公正解决难民问题之前，工程处在向难民提供必要服务和促进区域稳定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委员会十分赞赏你个人对服务难民的承诺以及你对工程处的有效领导。

咨询委员会代理主席

拉纳·穆卡德姆 (签名)

第一章

概览

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是根据大会 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IV)号决议成立的。工程处于 1950 年 5 月 1 日投入运作并开始满足本区域约 880 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的紧急人道主义需要。在过去五十年中，工程处已发展成联合国规模最大的方案之一，雇用工作人员 25 000 多名，包括教师、卫生工作者、社会工作人员、小额信贷工作人员和其他服务提供者。工程处管理约 900 处设施，向目前 400 多万且不断增加的难民提供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并执行小额供资方案和微型企业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地点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约三分之一难民住在难民营，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设施直接为这些难民营提供服务。不过这些难民营由政府或其他当局管理。工程处的服务经费来自预算，但在适当和可能的情况下，难民通过共同付费、自助计划、参与费和自愿捐款分担工程处的服务费用。

2. 工程处向难民提供的服务构成对难民人力资源的重要投资，包括以下广泛种类：小学和初中预备班教育、职业和技术培训、包括疾病防治和家庭保健在内的综合初级保健、住院治疗补助、难民营环境卫生服务、向特困户提供救济援助及向妇女、青年和残疾人提供社会服务。工程处还实施一个迅速扩大的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帮助开发难民的开办企业技能、创收能力和实现自力更生。除经常方案之外，工程处还实施一系列基础设施项目，改善难民的生活条件。由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当前的危机，近东救济工程处执行了一项帮助巴勒斯坦难民的紧急活动综合方案，包括提供粮食援助、现金援助、紧急创造就业机会、收容所修理和重建、补偿教育和紧急保健服务，包括创伤咨询和心理支助。

3. 服务时间最长的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彼得·汉森在担任该职务九年之后，于 2005 年 3 月退休。秘书长任命卡伦·科宁·阿卜扎伊德为新一任主任专员，从 2005 年 6 月 28 日起，任期三年。她在最困难的时候接掌此职，幸好她有五年担任副主任专员的经验。

4.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业务经费几乎全部来自会员国和其他实体的自愿捐助。由于工程处的一些主要捐助者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预算提供了未指定用途的资金，在某种程度上缓解了整个中期阶段供资的不可预见性造成的资金紧缺现象。工程处 2004 年的 10 大捐助者共提供了该处几乎 90% 的现金收入，按捐款多少降序排列如下：欧洲联盟委员会、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瑞典、挪威、荷兰、加拿大、瑞士、日本和意大利。

5. 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行动环境仍取决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和以色列的局势。2004 年 7 月至 12 月期间冲突剧烈，此后一段时间，局势相对平静。在第一段时间，在加沙地带，尤其是在拉法，以及后来在拜特哈农、

拜特拉基亚和贾巴利亚，以色列国防军发动无数次军事入侵。在一次火箭袭击炸死一名以色列儿童之后，随后发动的以色列当局称之为“忏悔日”的行动持续 17 天，造成大规模破坏和重大生命损失。在这次军事行动期间，共有 107 名巴勒斯坦人被杀，431 人受伤。在加沙地带北部开展的军事行动期间，居住 143 户家庭的 91 所房屋被毁，收留 120 户家庭的 101 个收容所受损；在同一短暂期间，拉法有 482 人丧失住所，无家可归。当地工作人员要求增加薪资，举行了为期六周的罢工，也造成工程处西岸业务活动中断（工程处在五个作业区采用公共部门薪金作为参照标准；西岸地区工作人员工会的要求超越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薪金政策和供资能力。）这次罢工严重影响在此期间向难民提供教育、保健和社会服务。

6. 2004 年 7 月至 12 月期间，以色列在加沙地带北部开展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国际工作人员面临更大危险。在穿越冲突区的旅途中，在试图通过埃雷兹进入或离开加沙地带而必须按照以色列当局的规定在埃雷兹检查站长时间等待期间，都会面临此种危险。由于安全局势恶化，以色列当局不能保证安全迅速通过埃雷兹过境点并不愿意提供其他过境点，因此联合国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宣布在加沙地带实施第四安全等级。这一决定迫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将几乎所有国际工作人员转移到耶路撒冷和安曼，严重影响工程处总部的运作。尽管工作人员时刻面临固有的危险处境，但是加沙外地办事处继续运作，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基本服务。

7. 近东救济工程处充分承认以色列政府保护本国公民的权利和义务。但这绝不影响以色列履行其国际人道主义法义务，其中除其他外，特别禁止采取过份的军事回应措施，禁止杀戮无辜平民或进行集体惩罚。以色列政府还必须充分尊重近东救济工程处作为联合国机关的特权和豁免，并根据同近东救济工程处达成的双边协定，随时为工程处的业务活动提供便利。

8. 本报告所述期间的后半段相对平静。因此 2004 年 12 月，加沙地带恢复到第三安全等级，国际工作人员结束迁移。虽然准入情况没有多大改善，但是以色列国防军在报告所述期间后半段提供的合作程度增加，因此情况有所改善。

9. 2000 年 9 月以来巴勒斯坦经济所经历的严重萧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增无减。据世界银行报告，2004 年底西岸失业率略有下降，但总体失业率则上升到 26.8%，加沙地带则剧升到 36%，部分原因是进入以色列劳工市场的渠道大幅度收紧。这些数字不包括无报酬的家务劳动和显著增加的“自营职业”者，两者均倾向于掩盖放弃寻求就业的人数。即使就业的人，2000 年底以来，他们在西岸的实际工资减少 15%，在加沙地带减少 3.7%。巴勒斯坦人的人均收入比起义前减少了约 35%，半数以上的巴勒斯坦人口因此生活在贫困线以下。

1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逮捕和（或）拘留了 314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并一直拒绝工程处探视被关押的工作人员。在大多数情况下，外交部

不回应工程处请求提供有关被关押工作人员的正式资料和文件的要求，不过提供了同即将起诉和定罪的其中一些工作人员有关的资料。

11. 工程处感谢其工作人员在如此困难而且往往是危险的情况下忠心耿耿奋勇献身。工程处遗憾地指出，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 12 000 名当地工作人员是联合国在该地区工作人员中唯一不领取危险津贴的工作人员，即使在实施第四安全等级时也不领取此种津贴，而事实证明他们直接身处最危险的工作环境。工程处一直设法同联合国总部解决这一不正常的现象，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终了时，尚未取得任何结果。

12. 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开展业务必须面对的环境继续束缚其提供服务的能力。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和其他设施遭受重大破坏。地区关闭和检查站的拖延使学校无法正常授课，大量教师经常无法前往学校，或无法回家。办公室工作人员、医生和护士无法到达保健中心、诊所等工作地点，运送人道主义用品的卡车无法及时驶往目的地，救护车被拖延或受阻，不能运送需要急救的病人，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校舍有些被以色列部队占据作为基地或拘留中心。以色列士兵向工程处车辆鸣枪示警，并粗暴对待其工作人员。对所有这些事件，工程处都向以色列外交部和以色列国防军提出抗议或通知，提醒他们应履行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和 1967 年工程处与以色列政府缔结的双边《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规定的各项义务以及关于人道主义准入的国际准则（见第四章）。此外，也出现了几次巴勒斯坦战斗人员进入近东救济工程处房地的事件。工程处立即采取步骤确保他们移出有关房地，并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出抗议。

13. 以色列部队的军事行动，包括实施戒严、关闭、划定封闭的军事区等，对工程处行使援助巴勒斯坦难民的人道主义职能产生不利影响。运送人道主义物品，特别是向那些急需食品、药品和其他物品的地点运送物品往往受阻、被拖延或极难通过。

14. 正如主任专员过去向大会提出的报告所述，工程处为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受冲突影响的难民设立了广泛的紧急援助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规模最大的一项活动是向 130 多万难民提供粮食援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的紧急就业方案创造了 2 037 886 个工作日。

15. 工程处向住所被摧毁的难民提供了临时住所和紧急援助。工程处继续执行若干重建住房项目，向难民提供能够尊严生活的新住房。在西岸，杰宁难民营的重建工作已经完成。与此同时，一直到 2004 年年底，加沙地带的收容所继续被摧毁，从而必须扩大主要的重建和再建住房方案。工程处设法提供了 402 套新住房单位，修复了 339 间难民收容所，但仍赶不上收容所被摧毁的速度。由于收容所被摧毁，16 000 难民仍无家可归。

16. 为便利工程处开展紧急方案活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业务支助干事方案再次延长。在促进人道主义物品的运送、协助工程处工作人员安全通过检查站、监测

工程处设施使用情况以及按照联合国准则总体推动执行工程处各项方案等方面，该方案均发挥了关键作用。

17. 2000年10月和11月首次向国际社会发出为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紧急方案提供援助的呼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2004年（1.936亿美元）以及2005年（1.858亿美元）发出了呼吁。

18. 随着危机进入第五个年头，以及世界上其他危机转移了捐助界的注意力，国际社会对上述呼吁的回应逐渐减少。2004年，捐款占工程处呼吁所列需要的53%。预计2005年的捐款会稍有增加，不过捐款的总体水平继续远远低于工程处的紧急需要。必须强调指出，继续支持工程处的紧急呼吁对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巴勒斯坦难民的生存极为重要。

19. 以色列政府发起并获得四方支持的脱离接触计划定于2005年8月15日开始执行。近东救济工程处希望，该计划的执行能够导致放松关闭制度并使巴勒斯坦货物不受约束地运往外部世界。以色列从加沙撤离最终可能导致经济复苏，从而使工程处能够逐步缩小应急业务的规模，充分集中力量执行其主要方案和中期计划。然而，工程处并没有排除这种可能性，即在脱离接触之后，对人员和货物自由出入的限制仍将保持下去，进一步加剧惨淡的经济局势以及广大民众的绝望感。如出现这种情形，工程处必须加紧努力缓解难民的苦难，并为此要求大幅度增加预算外捐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终了时，近东救济工程处已经制订了应急计划，以处理在脱离接触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事态发展。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与新任命的负责脱离接触事务的四方特使密切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制订计划工作得益于以色列国防军的广泛协调；以色列国防军作出实质性努力，确保提供巴勒斯坦民众的人道主义援助不会因为脱离接触过程而无端中断。

2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政府还在西岸修建隔离墙。该隔离墙使生活在附近、特别是住在隔离墙与1949年停战线之间的难民家庭更加贫穷和与世隔绝，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向他们提供重要服务设置了新障碍。近东救济工程处还担心现有的和进一步延长的隔离墙将对该处向受影响民众提供服务造成难以克服的新障碍。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隔离墙严重影响工程处在Qalqilia所设医院的运作，因为病人很难进入医院就医。

2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执行其经常方案，在五个作业区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保健、社会服务和小额贷款援助。工程处最后确定并提出自己的中期计划，该计划在制订时参照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中期发展计划。工程处中期计划以有助于稳定的关键领域为重点，例如培训、扩大信贷机会和创造就业等，并制订了工程处今后五年的优先事项。近东救济工程处还通过工程处及其利益有关者数年来一直采取并加强的三方合作方式，进一步执行2004年6月日内瓦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下文E节进一步详细陈述了这方面情况。

22.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是其最大的一项活动。工程处目前经营 647 所小学，向大约 490 000 名学童（其中 50% 以上是女生）提供基础和中学预备班教育，并管理 5 所中学（黎巴嫩）、8 所职业培训中心和 3 所师范学院。工程处继续得益于同教科文组织的密切合作，该组织为工程处的高级职位提供资助，并向工程处提供持续不断的技术援助和一般指导。工程处的学校遵循五个作业区所在国的国内教学大纲。因此，工程处执行东道国当局对课程提出的所有改进和加强方案。工程处由于财务状况严峻，不能始终跟上这类发展，例如，把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基础教育增加到 10 年级，在约旦的小学开展英语教学以及在约旦和叙利亚的中学预备学校开展计算机教学。财务上的拮据状况还妨碍了工程处职业培训中心课程和基础设施的现代化，可能损害这些英才中心的实效。尽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面临财务挑战，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部继续对内部程序进行改革和改进，包括执行计算机和信息技术倡议等特别项目。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业务活动受到持续危机的严重影响。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的 23 名学童被杀，39 名学童受伤。损失的教学日为 28 701 天。在此期间，冲突造成工程处学校的考试分数下降。

23. 卫生组织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医疗方案进行技术监督，该组织还提供高级管理人员、短期顾问、技术文献和出版物等方面的服务。工程处目前的重点是维持对初级保健服务的充分投资（特别注重妇幼保健和疾病防治）、加强机构能力建设以及开发人力资源。通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执行的各项管理改革，在保健信息、医院管理和药品供应管理方面采纳了新的制度。

24.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继续损害难民的健康。粮农组织/粮食计划署/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一项研究显示，西岸和加沙地带带有 140 万巴勒斯坦人（即占总人口的 40%）“粮食匮乏”。在一些地点，免疫覆盖范围降低到以前保持的 95% 以下。2004 年，始于纳布卢斯的流行性腮腺炎传播到西岸各区，从而不得不进行大规模的麻疹/流行性腮腺炎/风疹（三联疫苗）免疫接种运动。

25. 在黎巴嫩，工程处在整个业务地区各难民营继续提供环境健康服务，建立和（或）改进污水处置系统、防涝系统、提供安全的饮用水和垃圾收集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各难民营正在执行与供水和下水道系统有关的重大项目。

26.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是为了满足难民中最易受伤害群体的需要。由于约旦社会经济状况困难，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就业继续受到各种限制以及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危机，对工程处特别困难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该方案目前的趋势清楚表明，由于以女性为户主的弱势家庭数目增多，贫穷妇女难民人数日增。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聘用了一名贫穷问题专家顾问，协助工程处在减缓贫穷工作中从基于身份方式向基于需求方式过渡。

2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执行巴勒斯坦难民记录项目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该项目一旦完成，将确保大大改善难民登记数据的质量，并确保以电子方式安全保存工程处 1 600 万份家庭卷宗档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其中 100 多万份档案已成功实现数字化。

28. 工程处继续在两个不同层面促进创收活动。一个层面是在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框架内，另一个是一项商业性、自我维持和面向市场的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后一个方案将业务活动扩展到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方案为该地区提供了价值 1 772 万美元的 19 766 笔贷款。其中女企业家获得的贷款占 25%。由于 2000 年 10 月以来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经济状况严重下滑，工程处的这项获奖方案受到严重限制。尽管经济下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方案仍能做到财务自给自足，并将付款价值翻了一番。

29. 2004 年 6 月 7 日和 8 日，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日内瓦首次举行重要国际会议。会议之后，工程处通过建立旨在执行会议所提主要建议的综合后续进程，继续吸引利益有关者参与工作。因此成立了一个利益有关者关系工作组，该工作组又产生了四个起草小组，研究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方案周期、政策对话、目前尚未参加工程处旨在改善与利益有关者关系的会议和结构安排的有关单位等问题。一项具体建议是，增加工程处咨询委员会成员，以便振兴该委员会，确保更好地反映利益有关者的参与。正在着手起草与此有关的一项决议草案，以提交大会第六十届会议。

30. 日内瓦会议之后的其他重要倡议是同两所欧洲大学合作，开始一个全面调查和监测难民社会经济状况的项目，以便工程处更好地确定难民的需要。工程处继续努力制订和执行一项综合性的社会性别主流化政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完成了由一名外部社会性别问题顾问领导的一项实地研究。另外，还开始了由外部捐助者进行的对工程处管理结构的审查工作。

31. 近东救济工程处还根据日内瓦会议的建议，在工程处业务和技术服务部内设立了营地发展股。预计该股将集中关注改善营地生活条件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同时采取更加综合性的“可持续生计”方式，包括社区参与和进一步关心难民生活的有形方面及社会和经济方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内拉布营地恢复工程正在对该营地发展综合办法的各方面进行试验，第一阶段工作涉及将 300 个家庭从内拉布难民营的破败营房迁移到艾因塔勒的新建住房。

32. 工程处经常方案业务仍然依赖自愿捐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从捐助者得到的捐款收入从 3.059 亿美元增加到 3.512 亿美元。2003 年 12 月，大会核准了工程处提交的 2004-2005 两年期经常预算，数额为 7.119 亿美元。截至报告所述期间终了之时，捐助者对 2005 年的认捐为 3.758 亿美元，同 2005 年 3.998 亿美元的订正预算相比，尚有 2 460 万美元的资金缺口，希望能在今年余下的数月内予以填补。

33. 即使捐款达到工程处核定预算的数额，也只能支付满足难民需求的最低限度开支。例如，教育是工程处规模最大的方案，但 75.2% 的学校由于校舍不足而实行两班制。教室占用率依然是平均每班 40.5 名学生，在一些地方，这个数字达到每班 44.7 人以上。就近期而言，工程处不得不根据两班制安排学校的计划。由于减少了教学时间、取消了课外活动，此种安排对教学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并增加了管理费用。教师的薪金水平使工程处很难招聘和留住够格的教职员工。保健领域的情况也与此类似，由于医务工作者需要诊治的病人数量异常之高，他们承受的压力越来越大。日益增多的难民人口也意味着需要救济的特困案例数目将会增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工作人员协助了 62 503 个特困家庭，前一年的数字为 61 296 个此类家庭，不过由于资金困难，工程处不得不限制接受帮助的特困案例进一步增长。

34. 工程处经常方案的资金长期不足，这对工程处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产生了不利影响并影响到为难民提供的服务。这种财务状况要求捐助国采取一致步骤，增加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捐款，以便赶上难民人口增加的速度，消除工程处预算的结构性赤字并为工程处今后的财务活力重新奠定坚实的基础。必须维持并进一步加强工程处促进人类发展和处理人道主义紧急状况的公认能力。近东救济工程处中期计划的执行需要增加大量资源，执行该计划对于恢复、保持和提高工程处的服务质量必不可少。

35. 工程处的业务活动已维持五十年之久，不仅得到了主要捐助国的慷慨援助，而且也得到东道国的慷慨援助。工程处及其开展的业务活动继续得到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有力支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后半段，尤其是随着以色列撤离加沙地带日期的临近，同以色列政府的业务合作有所改善。

五个作业区

36. 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由于暴力行为、以色列实行关闭措施以及摧毁财产和生计，难民的生活条件受到严重影响。2000 年 9 月以来，进入以色列劳工市场的渠道急剧收缩，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失业因此大幅度增加，导致严重的社会经济困难。上文一些段落说明了这些措施的影响以及工程处对此作出的反应，第四章将作详细叙述。2005 年，工程处经常预算用于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拨款为 1.64 亿美元，2004 年则为 1.569 亿美元。

37. 居住在约旦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最多。其中大多数人取得正式约旦公民身份，能够在政府机构以及当地各经济部门工作，可以得到政府机构的帮助和其它援助。约旦政府报告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用于巴勒斯坦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费用达到 463 537 976 美元。这些费用用来支付教育、房租和水电费、各种补贴和口粮、难民营服务、保健、公共安全和社会服务。2005 年，工程处经常预算用于约旦地区的拨款为 7 610 万美元，2004 年为 7 460 万美元。

38. 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在该区域处境最为不利。他们从政府获得服务和进入劳工市场的渠道有限，几乎完全依赖工程处提供基本服务。难民的失业率高，生活状况差。虽然建筑材料进入难民营仍需经黎巴嫩军方批准，不过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并没有造成耽搁。防止巴勒斯坦难民购买不动产的法律依然有效。黎巴嫩政府最近宣布放松对巴勒斯坦难民进入黎巴嫩劳工市场的限制。虽然一些职业仍被排除在外，但是该项发展值得欢迎，有助于缓和在黎巴嫩境内生活的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经济困难。黎巴嫩政府报告说，用于巴勒斯坦难民的费用约为 3 000 万美元。2005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预算用于黎巴嫩地区的拨款为 5 460 万美元，2004 年为 5 280 万美元。

39. 住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巴勒斯坦难民继续充分享有政府提供的各种服务并可继续进入劳工市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报告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用于难民的开支为 116 439 789 美元，这笔资金用于支付教育、保健、住房、水电费、安全、用品费用和社会服务费用。2005 年，工程处预算用于叙利亚地区的拨款为 2 830 万美元，2004 年为 2 810 万美元。

40. 近东救济工程处与联合国一些方案和组织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其中包括开发计划署、教科文组织、难民专员办事处、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办事处、卫生组织、粮食计划署、艾滋病规划署。工程处还和五个作业区的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工程处尤其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巴勒斯坦红新月会保持极佳的工作关系。主任专员是负责在以色列、西岸和加沙地带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总体安全和保护工作的联合国指定官员，为履行这一职责，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停战监督组织保持接触。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在协调员办事处的协助下，继续参与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多边援助协调体制。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加强和改进协调联合国系统对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人道主义紧急状况的反应机制作出了积极贡献，并担任业务协调小组的主席。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为该小组提供秘书处支助。工程处还参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编纂的 2004 年被占巴勒斯坦领土联合呼吁的起草工作，也是现有许多援助协调论坛的成员。工程处还与负责脱离接触事务的四方特使密切合作。

41. 2005 年是近东救济工程处开展活动的第五十六个年头。大会通过其 2004 年 12 月 10 日第 59/117 号决议，将工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到 2008 年 6 月 30 日。几十年来，工程处已成为在难民问题得到公正和持久解决之前，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难民福祉作出承诺的象征。国际社会为了保持人道主义承诺、参与人类发展并促进区域稳定，维持工程处服务的质量和范围至关重要。

第二章

工程处方案情况

A. 教育

42. **目标。**工程处力求通过四个主要教育领域，即普通教育、师资培训、职业和技术教育、以及教育规划与管理，向巴勒斯坦难民传授基本知识和技能，使他们成为社区中自力更生和具有生产力的一员。教育方案力求体现难民的身份特点和文化遗产，培养一种相互依存和容忍的精神，特别是通过提高对基本人权、解决冲突办法、两性平等的必要性、以及《儿童权利公约》的认识。

小学和初中教育

43. **招生。**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为小学六年，初中视收容当局的教育制度结构而定，为三年或四年。在 2004/05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 647 所学校共招收了 486 134 名学生（约旦 131 155 名，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62 916 名，黎巴嫩 37 888 名，西岸 60 004 名，加沙地带 194 171 名），其中一半多一点是女生。虽然加沙的招生人数增长超过 1%，但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约旦和西岸的招生人数分别减少 3.5%、1.6%、2.3%和 0.2%。加沙地带的增加是因为人口增长所致。其它地区的减少可能有多种原因，例如：因工程处学校越来越难上（西岸修建隔离墙所致），学生转到政府学校；难民学生从工程处学校转入难民营附近新建的政府学校；黎巴嫩的辍学率令人担忧，由于社会经济形势恶劣，那里的儿童正进入劳动大军。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执行与收容当局的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为了更好地为边远地区学生服务，公立及私立小学和初中共招收了 229 530 名难民学生，而 40 056 名非难民学生则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就读。

44. **成绩。**在 2004 年 7 月举行的、初三年级学生参加的、每年一度的黎巴嫩初中毕业考试中，工程处学校学生的及格率为 53%，政府学校为 64%。成绩落后是因为仍然缺乏足够的资源，但这一成绩比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上一学年的成绩提高了 3%，原因可以归结为工程处采取的补习行动。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国家初中考试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的及格率是 96%，而政府学校为 66%。及格率较高在一定程度上是因为在补习工作的同时，还进行了有效的监测和评价。在所有地区，对 5 至 7 年级的数学、科学和阿拉伯语科目进行了工程处全处范围的成绩监测考试。该分析将被用来制定一个基线，以评估进展和影响。约旦和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教育部门没有举行类似考试。

补习教育和特殊教育

45. 工程处的补习教育和特殊教育方案确保有学习障碍的学生得到特殊照顾，包括提供各种视听节目、强化课程材料和自修材料。在 2004/05 学年，有 12 718

名学童从这些方案受益。由于特殊教育继续缺乏长期项目资金，工程处探索了各种方法，利用工程处的现有资源和专门知识来为学习有困难的所有儿童提供帮助。

高中教育

46.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黎巴嫩的五所学校提供高中教育，这是因为巴勒斯坦难民儿童难以进入公立学校，而私立学校学费太高、令人却步。在 2004/05 学年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五所高中共招收了 2 661 名学生。2003/04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通过正式高中考试（Bacc II）的及格率将近 90%，而私立和公立学校为 67%。

教育基础设施：改善校舍

47. 自 1994/95 学年以来，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的入学人数增加了差不多 20%，而学校校舍数量仅增加 1%。过去几年，教育基础设施没有得到适当改善或维修。在报告所述期间，每个教室的平均人数为 40.5 名学生，加沙地带为 44.7 名，黎巴嫩为 34.6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许多学校，特别是 1960 年代建成的学校，已破旧不堪。工程处继续寻求项目资金来改善和扩大学校。

48. 2004/05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数目减少了 11 所，至 647 所，这是因为一些小型的租用学校被合并（约旦作业地区的学校数目从 190 所减少至 177 所），或者被新的更大的学校所取代，这些学校属于轮椅无障碍设施，有更大的教室、科学实验室、图书馆、计算机房和操场。工程处还建造了三幢新校舍（一幢在黎巴嫩，两幢在加沙地带）、另外还有 81 间教室（6 间在黎巴嫩，4 间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30 间在西岸，41 间在加沙地带）和 8 间专用房间（一间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七间在加沙地带），以避免采用三班制和取代不安全或破旧不堪的教室。目前正在西岸建造三幢校舍，在加沙地带建造两间教室和四间专用房间，在约旦建造两间教室。

49. **两班制**。工程处继续采用两班制的办法管理学校，即两所分开管理的学校共用一处校舍。尽管自 1993 年以来扩大了根据和平执行方案和项目筹资实施的学校建设方案，但在过去 10 年中，采用两班制的学校比例仍在 75% 以上。

50. **租用的校舍**。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房舍不敷使用，近东救济工程处为自己的一些学校租房舍，租用的房舍大部分在难民营外面。这些租用的房舍一般缺乏适当的教室空间，并缺乏充足的照明和通风条件以及课外活动设施。虽然自 1994/95 学年以来租用校舍的数目已经减少 16 所，但在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只腾退了一所租用校舍。在当前租用的 72 所房舍中设有 107 所学校，这种学校大多在黎巴嫩和约旦。

教育改革

51.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继续采用收容当局的教学课程，因此若收容当局的学校改变了教学课程，就需要将这种改动引进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除了耶路

撒冷地区的两所学校外，工程处仍无法在西岸和加沙作业地区采用 10 年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仍在逐步采用新的小学和初中学习计划、课程和教科书。这种做法始于 2000/01 学年。在约旦，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七年级和八年级开设了计算机科学课。2000/01 学年开始采用的巴勒斯坦课程正在为时 5 年的期间进行全面整合，包含了一些创新内容，其中包括公民教育和信息技术等新科目；从一年级开始而非从五年级开始教授英文；以及教授法文。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

52.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五个作业地区的八个培训中心为初中和高中毕业生开设了 60 种两年制专业。近东救济工程处培训中心提供机械、电气和建筑行业的 28 门职业课程，以及女性职业课程，并为高中毕业生开设了 32 门技术和半专业课程，提供各种技术、医务辅助和商业方面的技能培训。在报告所述期间，选派了 26 名职业学校高年级学员和教员，在国外接受由捐助者支助的、为期 3 个月的机械和冶金工程培训课程。

53. 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开设了计算机信息系统、信息技术、服装、室内设计、银行和金融管理、护士、以及安全与卫生等方面的新的培训课程。2004/05 年，约 5 223 名学生（妇女占 34.5%）入学，较上一年增加了 92 名（申请人数是入学人数的 3 倍）。各个中心开设的技术/半专业课程因当地劳动力市场的需求以及其它机构是否有培训机会而异。工程处与政府实体和非政府组织合作，临时组织举办各种短期培训班。在 2004/05 学年期间，开办了 67 个此类培训班，招收了 2 045 名学员，提供了范围广泛的各种学科培训，包括国际计算机应用资格证书、思科资深网络工程师认证和其它技术课程。

54. **成绩。**在约旦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学员在约旦高等教育部 2004 年 7 月举办的社区大学综合考试中保持了良好成绩，安曼培训中心的及格率为 100%，Wadi Seer 培训中心为 90%，而相应科目的全国平均及格率为 67%。由于以色列当局限制行动自由，自 1993 年以来，巴勒斯坦高等教育部第一次没有举办综合考试。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教育部门也没有举办类似考试。

教育学中心

55. 工程处设在约旦和西岸的三个教育学中心继续提供执教前培训，结业时颁发教育学初级大学学位。已向 1 170 名高中毕业生、包括 785 名女生提供了四年制培训。2004 年 7 月，135 名学生毕业。2002/03 年毕业的 226 名学生中有 107 人被工程处录用。此外，工程处还为黎巴嫩西卜林培训中心的 119 名学生提供了师资培训。2004 年 8 月毕业的 55 名学生中有 32 人被工程处录用。

教育研究所

56.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教科文组织的教育研究所为工程处教师和学校督导员提供在职培训。在 2004/05 学年，五个作业地区在职培训招

收了 1 051 名教师,多数课程学制为一到两年。培训内容包括规划、安排和编写培训方案,以及儿童参与、同侪调解、解决冲突和儿童权利。

大学奖学金

57. 从 1997/98 学年开始,工程处由于预算拮据不得不中断从经常预算中为奖学金方案拨款的做法。尽管如此,通过项目筹资,工程处在 2004/05 年支助了 248 名学生。近东救济工程处在黎巴嫩继续管理为 110 名巴勒斯坦女大学生提供奖学金的项目,目前已有 15 名女学生取得了学位。向阿拉伯公开大学的巴勒斯坦难民学生提供了另外 15 项奖学金。一个新设立的项目使来自近东救济工程处五个作业地区的 49 名优秀难民学生上了大学。近东救济工程处根据紧急呼吁提供了 55 项奖学金,一位捐助者为约旦的 19 项特别困难情况奖学金提供了支助。

安置和职业指导

58. 工程处继续为工程处培训中心和其它教育机构的巴勒斯坦难民毕业生提供安置和职业指导服务。还为工程处初中的学生提供此类咨询服务,使他们了解工程处培训中心有哪些培训课程。工程处继续跟踪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和他们就业不久之后的职业表现。在 2002/03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职业培训中心的 2 439 名毕业生中,有 78% 的人 2004 年找到工作。工程处的安置和职业指导办公室继续为雇主的征聘工作提供方便,使求职者能谋得合适空缺,并使求职者了解现有的就业机会。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对市场需求进行定期调查,使培训课程更加适应工作要求。

方案预算和管理

59. 教育方案仍是工程处最大的活动领域,有 19 152 名教育工作者(包括教学和行政人员),占工程处所有工作人员(24 869 人)的 77%。教育方案 2004 年 1.885 亿美元的经常预算占工程处经常预算总额的 53.7%。2004 年的实际支出为 1.93 亿美元,占工程处支出总额的 51.8%。除加沙以外,所有作业地区都在自愿的基础上按规定的标准向学生和学员收取象征性的捐款,用来改进学校和培训中心的设施和设备。对教育方案的其它形式的社区支助包括捐赠家具、复印机、录音机、录像带、投影机、个人计算机、打印机以及其它设备和用品。

特别项目

60. 在报告所述期间开始或继续进行了以下特别项目:

(a) 一个处于最后阶段的项目将改善黎巴嫩西卜林培训中心、大马士革培训中心和加沙培训中心的现有课程,强化管理、组织及工作人员和教师的技能,并使培训设备现代化。

(b) 一辆捐赠的计算机校车在加沙地带投入使用,对学童进行计算机应用培训。该校车将按照规定的时间表为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提供服务,并向那些基

本或完全无法通过其它途径了解计算机技术的学生及其家庭提供计算机使用和培训服务。

(c) 1998 年启动的计算机信息倡议项目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职业培训中心建立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尤其是在开设市场针对性较强的信息技术课程以及国际计算机应用资格证书和思科资深网络工程师认证等核证培训方案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在报告所述期间，取得的成绩还包括举办训练培训师讲习班、继续硬件升级、草拟对职业培训中心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总计划、以及设立一个职业指导和安置网站。

(d) 加沙地带最近的一个筹资项目将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引入信息和计算机技术，作为规定课程的一部分。该项目的期限为两年，将包括建造 103 间设备齐全的计算机房。

(e) 学校是发展的重点。工程处在学校规划方面的注重发展做法继续在各个作业地区收到成效。学校发展工作队正在战略规划、校内工作人员发展、教学、学校-社区联系以及质量保障制度方面承担更大的责任。所有作业地区均举办了对培训师进行培训的质量保障问题讲习班。本报告期结束时，已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 50% 的工程处学校执行了质量保障实施方案。此外，质量保障领导小组讲习班制定了一套标准和业绩指标，以供学校管理者在 2005/06 学年使用。尽管这种做法有着各种显而易见的好处，但它给已经超负荷的教学人员增添了负担。外部评估者的建议认识到了这种情况，认为有必要改善信息技术设备、加强对校长的办公支持、减少教师工作量、以及提供更多的总部支持。到 2005 年底，这种做法将全面纳入工程处学校的运作。

(f) 工程处发起了一项管理发展方案，通过制定具有创造性和灵活性的管理做法，以及在工程处内部实施改革，增强教育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在这方面，一个 18 人的管理培训师小组获得了培训技能。中级管理层的培训将在截至 2006 年的两年中进行。

开展容忍和解决冲突教育

61. 工程处继续促进基本人权概念与原则，提高学生和工作人员对容忍的重要性的认识，并训练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年解决冲突。在 2003/04 和 2004/05 学年中，人权方案扩大至近东救济工程处五个作业地区的所有学校以及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八个职业培训中心。该方案已被并入西岸和约旦教育学中心的学习计划，并成为教育研究所在五个作业地区在职培训课程的一部分。在所有作业地区组织了人权活动夏令营。一项关于该项目影响的内部监测研究显示，该项目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的学生产生了积极影响。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通过手册、海报、讲演和其它活动宣传了《儿童权利公约》的原则。儿童通过校务委员会参与学校管理问题是这方面的重要内容。

资金短缺的影响

62. 资金短缺减少了教师与学生之间的相互交流，加重了教员和管理人员的工作量，并导致难以聘请到合格的教师。此外，这种情况也限制了工程处实施收容当局进行的教育改革的能力，以及适当维修校舍的能力。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中的两班制比例达 75%，低于收容国标准，极大地制约了巴勒斯坦难民子女的教育。

与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63. 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方案是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实施的，教科文组织继续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包括教育主任在内的六名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员额（两个是国际员额，四个是当地员额）提供经费。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造福巴勒斯坦儿童教育理事会于 2004 年 12 月在开罗举行了第十四次年度联席会议。会议欢迎工程处在财政拮据的情况下努力向巴勒斯坦难民儿童和青年提供教育服务。在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合作框架内，教科文组织每年在技术和职业教育能力建设、课外活动和设备方面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支助。

业务限制

64.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教育方案因当前危机而受到严重影响。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然对巴勒斯坦难民子女的生命权、教育权和健康权受到侵犯表示关切。在报告所述期间，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23 名学生和两名教师被打死，39 名学生和两名教师被打伤。宵禁和关闭通道的做法仍在继续，给学校运作和师生入校造成了很大不便。除了外部因素外，西岸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工会宣布进行为期 6 周的罢工，这也进一步扰乱了教育方案的执行。虽然为弥补损失而缩短了年中假期，并延长了学年，但是，罢工对教育的负面影响仍明显可见，表现为 2004/05 学年上学期进行的统一考试成绩下降。已经针对失学时间制定了教育弥补计划。

B. 保健

目标

65. 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方案的宗旨是，按照卫生组织的基本原则与概念以及该处业务地区公共部门保健服务的标准，保障、维持和增进巴勒斯坦难民的健康状况，满足他们的基本保健需要。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致力于采取符合千年发展目标保健措施，其中三个目标是降低儿童死亡率、加强产妇保健和防治营养不良和传染病，这三个目标直接与保健相关，而其他目标则对保健有着重要和间接影响。

6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方案优先事项继续着重：使初级保健服务保持足够的投资，特别强调产妇保健、儿童健康和疾病防治；援助二级保健；对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危机采取应急措施；并通过改善难民营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为可持续

发展进程作出贡献。工程处 2005–2009 年中期计划将在以下方面缩小工程处标准和东道国当局标准之间的差距：人力和财力资源分配，获得基本保健服务的机会，难民营内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体制能力建设，信息技术运用，未得到满足的优先保健需要（如心理社会的健康）和早期发现与控制儿童残疾。工程处能否弥合这些领域的差距，取决所收到的资助执行中期计划的资金。

难民的人口统计和流行病概况

67. 巴勒斯坦难民中约有 39.4% 的人口不到 18 岁，24.6% 为育龄妇女。人口年龄指数（指 60 岁以上的人口除以 15 岁以下的人口）为 30.1，而全球平均年龄指数则为 33.4。各地的难民总生育率不一，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分别为 2.5 和 2.6，在加沙地带为 4.4。由于提高了文化程度、社会经济条件普遍艰难、公众日益了解生育间隔的必要性以及广泛使用现代避孕方法，巴勒斯坦难民过去 20 年居高不下达到 3.5% 以上的人口增长率已降至 2.5%。然而，自 2000 年后期爆发人道主义危机以来，上述趋势在加沙地带又有逆转。

68. 工程处最近的一项研究表明，工程处五个业务地区总的婴儿死亡率为每一千活产中 22 人死亡。先天畸形、出生体重不足和早产，是 52% 以上婴儿死亡的原因。除了婴儿、儿童和孕妇死亡率持续下降外，难民人口出现了流行病学方面的过渡，趋向较发达国家的模式。其特点为非传染病病例增加，例如心血管疾病和糖尿病，同时传染病仍持续形成威胁。在难民人口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协助全面控制了可用接种疫苗预防的疾病，过去十年在工程处各业务区内没有小儿麻痹症、新生儿破伤风、百日咳或白喉的病例上报。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营养不良和贫血症有复发的迹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工程处各业务区，微量营养素缺乏症极为普遍，22% 的五岁以下儿童维他命 A 不足；三岁以下儿童在加沙地区有 54.7%、在西岸地区有 34.3% 患有贫血。身体残疾以及精神上心理上的问题日益增多，特别是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和黎巴嫩的儿童当中。

预算和人力资源

69. 根据卫生组织的统计，低收入国家在保健方面的支出每年每人为 2 美元到 50 美元不等。2004 年，工程处在保健服务方面的开支为每名难民平均 14.6 美元，¹ 其中包括门诊医疗服务、化验室、放射科支助服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和学生保健、疾病预防和控制、牙医保健、康复和住院服务。按照区域和国际标准，工程处保健服务是讲究费用效益的。2005 年初，卫生组织的一个工作队对工程处的保健方案进行一次技术评估，结论认为工程处维持目前的服务并处理新的优先事项，每人需额外开支 10 美元。

70. 如果工程处的收入不能按照人口增长、通货膨胀、难民人口统计和流行病学概况的变化（包括生命期延长以及诊治非传染病的负担日益加重）和保健需要及

¹ 实际使用者的估计开支为每人每年 20 美元。

优先顺序变化而相应增加，财政资源分配与保健成果之间的巨大反差情况就不可能再维持下去。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条件与其他就业机会相比不具备竞争力，另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是，难以留住和征聘专业保健工作人员、特别是资深管理人员。

71. 保健方案的现金拨款大约有 56% 用于支付整个工程处在当地招聘的 3 700 多位保健工作人员的费用，这些工作人员负责执行方案的所有核心活动。现有工作人员人数持续减少，低于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所需人数，更低于东道国当局维持的标准。编制 2006-2007 年成果方案预算时的设想是，如能提供额外的资源，工程处即能回应保健方面的优先需要。

72. 尽管对工作人员培训和发展进行了广泛投资，但工作人员的能力继续疲于应付并达到了极限。如果目前资金不足的趋势继续下去，服务质量可能会恶化，工程处在初级保健方面的成果、特别是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成果将受到损害。在该领土，使用工程处综合诊所服务的人数比危机前增加了 60% 以上。为了最大限度地减轻工作人员人手不足的不利影响，特别强调通过在职培训提高专业工作人员的知识、技能和能力。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工程处各业务地区，向医生、护干以及辅助医务人员共计提供了 6 269 人/日的培训。按照《联合国千年宣言》，特别注意了有关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问题、包括向妇女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在工程处雇用的保健专家中，妇女占近 30%，辅助医务人员中约 40% 为妇女。

初级保健

73. 工程处五个业务区难民营内外的 125 个初级保健设施网络提供初级保健服务，包括门诊咨询和发放医疗用品。这些服务还包括通过 81 所牙科门诊部和 8 个流动牙科医疗队提供的口腔保健服务，以及 13 个理疗诊所、99 个化验室和 16 个放射科在内的其他重要支助服务部门提供的服务，以上科室均纳入初级保健设施内。约 46 名妇产科、心脏科、胸科疾病以及眼科专家，为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中心医生转诊的病人提供门诊服务。

7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综合门诊部诊治了超过 800 万名门诊病人和 60 万牙科病人。各个地区使用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的情况各有不同，这取决于近东救济工程处设施的交通便利以及是否可以得到其他服务者提供的服务。平均每名医师每天要看 100 个病人，加沙地带的医生每天所看病人多达 140 人，远超过每天看 70 个病人的目标工作量。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对初级保健设施进行了重要的升级改造，包括在加沙地带和黎巴嫩各重建一个保健中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扩建 3 个保健中心，新建 3 个保健中心，一个在加沙地带，2 个在西岸，扩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西岸的外地药房。此外，按照卫生组织的必备药品示范清单和化验室最佳做法，更新了示范药典和化验室基本技术手册。

二级保健

75. 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营西岸有 63 个床位的 Qalqilia 医院。此外，工程处通过报销政府医院或非政府组织医院的部分治疗费，并通过与非政府组织和私立医院的合同安排，协助巴勒斯坦难民获得二级保健。工程处实行严格的转诊标准，坚持难民共同分担费用的制度，并监测住院病人使用服务的情况和病情发展趋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一项政府法令自 2005 年生效，将住院费增加 460%，加重了工程处支持二级保健的困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有 57 882 个病人从工程处援助的住院计划中获益，使用了 148 535 余个住院日。由于关闭和实行宵禁，严重影响到加沙地带和西岸的工程处合同医院的使用情况，这给工程处稀少的资源增加了新的财务负担，不得不通过紧急呼吁认捐加以解决。

76. 对近东救济工程处医院服务进行的一项研究突出说明，有必要在工程处的五个业务区执行更公平和讲究费用效益的政策。为此，2006-2007 两年期预算增加了对处于不利地位业务区（约旦、加沙地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预算拨款。此外，工程处对加沙地带难民在二级和三级医院看病费用的个人补贴，从 60% 增加至 75%。对现有医院设施进行了评估，以考虑采取具有费用效益和负担得起的选择办法，提高加沙地区医院的医疗标准。

保护和增进健康

7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通过执行扩大的妇幼保健方案继续特别重视妇女和儿童的健康，并将该保健方案全面纳入初级保健活动，提供产前、产后和计划生育服务，以及向产妇提供援助。工程处通过设在西岸 Qalqilia 的医院、在加沙地带的产科诊所以及补贴高危产妇在政府医院或合同医院分娩的办法向妇女提供援助。

78. 近东救济工程处还监测 3 岁以下幼儿的发育情况并进行免疫接种，并向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注册入学的 6 岁至 15 岁儿童提供预防性保健服务。工程处继续维持产妇保健评估、监督和管理的预防性体制，向孕妇提供预防性保健，对高危产妇提供特别照顾。工程处还继续执行对产妇死亡率进行保密调查的制度。

7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初级保健设施向 224 579 名 3 岁以下的儿童提供了预防性保健服务，约占已登记在册的 3 岁以下难民儿童的 92%。工程处向约 85 637 名孕妇提供了产前照顾，约占育龄难民妇女估计怀孕数的 68.7%。工程处还通过设在加沙地带的妇产科诊所或医院的妇产科为 77 274 名分娩妇女提供了援助。总体而言，99.3% 的所报分娩是由受过训练的人员助产的，近 98.8% 的孕妇接种了预防破伤风的疫苗。工程处还向约 90.6% 接受产前照顾的妇女提供了产后照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利用计划生育服务的人数增加了 9.4%，共有 104 803 名妇女使用了现代避孕方法。

80. 定期为孕妇和 6 个月到 24 个月的婴幼儿评估贫血程度，以执行使用铁和叶酸制剂防治贫血的战略。此外，工程处还向孕妇和喂奶的母亲提供干粮等粮食援助，并向目标群体分发强化小麦面粉。在报告所述期间进行的研究表明，33.8% 的 3 岁以下儿童和 26.2% 的孕妇贫血（多数为轻度贫血），加沙地带的比例最高，儿童为 54.7%，孕妇为 44.7%。根据卫生组织提出的战略，在所有业务地区都执行了学童驱虫方案，让学童连续三年服用高效、单剂量治疗蠕虫病的驱虫药。

81. 在报告所述期间，修订了工程处关于学生保健服务的战略，以提高服务标准和更多注意有特别健康需要的儿童。同时为启动筛检妇女乳腺癌和子宫颈癌的方案制定了技术准则，这两种癌症是发病和死亡的主要原因。

82. 为评估青少年对家庭和生殖健康问题的知识和态度及生活方式，进行了一项研究。研究表明在工程处学校入学的青少年，一般能很好认识到近亲结婚的危险，生育间隔的有关问题，艾滋病毒/艾滋病传播方式，母乳喂养和免疫等。研究提出了有关健康的社会决定因素的令人不安的结果，如父母亲的失业率和童工。研究还表明 76% 的答复者希望接受高一级的教育。对吸烟的态度、未来就业的期望、近亲结婚和娱乐活动，男女之间有很大的差异。研究突出表明需要制定针对学童与青年的适当的生活技能方案。

83. 2004 年 6 月举行的日内瓦会议讨论如何满足巴勒斯坦难民的需要，承认工程处在保健方面所取得的成绩，并提出若干建议以进一步加强《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各项原则，包括使妇女和儿童普遍获得基本的产前和产后服务、安全分娩、免疫、营养和心理健康。执行会议建议的后续活动，包括进一步发展加沙地带和西岸的心理社会支助方案，精简组织结构，修订干预范围，培训和教材，争取卫生组织/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在评价方案方面的技术援助，加强保健、教学和社会工作人员的能力建设，以及巴勒斯坦全国心理健康计划框架内各项服务的合作与互补。

84. 工程处为一些重要的保护和促进健康活动筹得资金，包括早期发现与治疗儿童残疾方案，特别强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校儿童的视力损害问题，在工程处学校入学儿童中筛检视力和听力缺陷的方案，以及为 6 至 36 个月的儿童提供铁和维生素补充剂，调查评估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的心理健康问题等其他方案。

疾病的预防和控制

8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继续作出努力，控制可用接种疫苗预防的疾病以及具有公共卫生重要意义的传染病；预防新近出现的传染病，如艾滋病毒/艾滋病；控制结核病等传染病的再度爆发；并预防慢性非传染病，如心血管疾病和糖尿病（见附件一，表 6）。

86. 2003 年 12 月在西岸的纳布卢斯爆发流行性腮腺炎，并在报告所述期间蔓延至西岸其他地区。有 4 000 余难民和非难民儿童感染，其中 85.6% 为 6 岁以上儿童。令人关切的情况是，这些儿童中的 76% 已接种了流行性腮腺炎疫苗。卫生组织和疾病防治中心对主要由工程处收集的数据进行了联合分析，结论认为在已接种一剂三联疫苗的人口中预计不会爆发该疾病，因此建议在加沙地带和西岸开展大规模接种三联疫苗的运动。该运动在巴勒斯坦当局卫生部、工程处和儿童基金会的协作下，已于 2005 年 5 月在西岸结束。

87. 约旦一些地区报告爆发风疹，促进卫生部针对感染地区的儿童开展大规模接种三联疫苗的运动。通过迅速评估技术，继续监测了工程处扩大免疫方案的覆盖面，情况表明 2004 年期间，各主要免疫项目和加强针覆盖率保持 95% 以上的目标得到实现。

88.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致力于实现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疾病防治中心制定的到 2005 年年底消灭小儿麻痹症、新生儿破伤风以及把麻疹导致死亡率降低一半的目标。在报告所述期间，特别强调加强抗菌药的合理使用，以减少对抗菌剂的抗药性。

89. 工程处为控制结核病，还执行了由卫生组织直接监督的短期治疗战略。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保健方案，达到了此战略中卫生组织的目标，但约旦、加沙和西岸落后很远。工程处出于对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监督活动少的关切，要求卫生组织/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与所有其他保健机构密切协作，在加沙和西岸进行一次防治结核病活动的全面评估。在所有这些活动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均提前实现目标，并与有关国家卫生部门保持密切的合作联系，参加卫生组织就扩大免疫方案、结核病和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召开的所有会议。

90. 至 2004 年年底，工程处共治疗 121 653 名非传染病人，其中女病人占三分之二。然而，这并不反映人口中流行病学的基本情况，只反映了工程处基本保健服务设施的使用格局。令工程处担忧的是非传染病患病率、伤残率和死亡率有所增加。工程处认识到，在初级保健阶段发现和控制病情，可减少在二级和三级保健阶段治疗的费用。在报告所述期间，对防治非传染病的干预战略进行了修订，以加强筛检和早期发现，使化验室的检查范围和频率更加合理，并特别强调预防心血管病的并发症。1996 年开始执行两项关于禁烟和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保健教育方案，这些多学科活动是针对青少年和学童。此外，在所有业务地区均建立了癌症和遗传性贫血的登记册，以监测发病率和流行趋势。

环境卫生

91. 大约有 130 万巴勒斯坦难民居住在工程处五个作业区的 58 个难民营内，占登记总难民人口的 30%，他们获益于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当地市政府合作提供的环境卫生服务。这些服务包括污水处理、排涝、提供安全饮用水、收集和处理垃圾以及控制鼠害虫害等。

92. 工程处继续积极规划和落实大型项目，在难民营内修建下水管道、排涝和供水网络，并实现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理设施的机械化。黎巴嫩 5 个难民营改进供水、排涝和排水的项目已经完成。同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很快开始在一个难民营修建排水系统，在另一难民营修建供水、排水系统。

93. 自 1993 年在加沙地区设立特别环境卫生方案以来，工程处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研究，并执行了价值约为 3 650 万美元的项目，同时在建项目价值为 2 300 万美元。加沙海岸保护项目的各个阶段皆已完成，第一阶段可保护沿岸的基础设施不受海水侵袭，其他阶段是改善中间难民营的排水系统。该方案在紧急就业方案和紧急基础设施项目中均发挥了重大作用，后一项目包括供水、污水、排涝下水道、电力、公路以及为住所被以色列军事行动摧毁的家庭重建住房。一旦资金有着落，工程处优先项目单中价值 1 136 万美元的项目就会开始动工，包括中间难民营排水系统的最后阶段和 Khan Younis 地区的排水系统。

监测和评价

94. 工程处对保健方案的各个组成部分定期进行审查，以便评价系统业绩，评估核定干预战略的适当性、相关性和费用效益，并根据对需求和优先顺序的分析，确定方案的今后方向。由于拨给方案的资源有限，这些自我评价是在方案内现有的技术专才基础上进行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对工程处医疗服务方案进行了一次审查。其中包括评估使用医疗用品的趋势、化验室和口腔保健服务的产量和效率，并对妇幼保健服务进行逐中心的评估。此外，如上文指出，进行了一些研究，评估妇女和儿童中罹患缺铁性贫血的普遍程度，在工程处学校入学青少年的知识和态度，以及当前抗菌药的处方情况。

95. 除了这些自我评价和调查外，工程处还设计了新的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其目的是改进对产妇保健和非传染疾病防治情况的监督、监测和评价，并改善着眼于行动的干预措施以及在服务提供层面应采取的回应措施。这一项目原先是与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合作执行的，其范围已扩大到其他方案领域，包括建立医药用品管理信息系统和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和一个用计算机处理诊所病历的项目。在五个作业区，对所有初级保健设施进行了逐个评估，以评估资源分配和病人流动的模式，并评估重新调配人力物力资源的必要性。上述举措有助于提高提供服务的基层工作人员的技能 and 能力，并提供了用于管理决策的有用证据。

东道当局的合作

96. 近东救济工程处历来与东道国当局的公共卫生部门保持着密切的工作关系。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加沙地带和西岸的高级保健事务官员担任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设立的所有技术委员会的委员，审查保健政策的实际方面并协调在保健部门的行动。在约旦的高级人员参加了卫生部组织的所有保健服务规划和发展活动，还参加了该国营养和粮食问题委员会的工作。这些委员会制订有关粮食安全和微量营养素的政策和战略。

97. 约旦卫生部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用于计划生育方案的避孕药具以及扩大免疫方案使用的疫苗。此外，在工程处学校入学的儿童，可以得到约旦卫生部分发的维他命补充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卫生部继续满足近东救济工程处对儿童基金会没有编入方案的疫苗的需求，例如乙型肝炎疫苗和 B(乙)型流感嗜血杆菌疫苗。工程处与巴勒斯坦阿拉伯难民行政总局、儿童基金会和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合作，执行对有遗传性贫血风险的人口进行筛选与辅导的方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为加沙地带和西岸的扩大免疫方案提供了所有疫苗。工程处还参加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的活动，在新生儿中检查先天畸形情况。在所有作业区，当局卫生部均满足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关于抗结核病药品的需求，并提供先进的化验室设施，以监测可免疫预防疾病以及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情况。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参加了各国的免疫日活动以及由东道国当局组织的补种运动。

同卫生组织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

98. 自 1950 年以来，世界卫生组织为工程处的保健方案提供技术监督。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的持续的支持，包括以无偿借用方式把卫生组织的工作人员派至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担任工程处的保健主任和副主任，和支付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三名司长的薪金和其他费用。

99. 应工程处的要求，卫生组织总部和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的一个专家组，对工程处在五个业务区的保健方案进行了技术评估。评估在 2005 年 2 月至 3 月进行，涵盖保健提供系统、妇幼保健、传染病和非传染病的控制、营养、心理健康、环境卫生、信息系统、伙伴关系和保健体制的筹资等所有有关方面。小组的结论认为，工程处的保健方案是讲求成本效益的，使用卫生组织为提供基本保健服务所建议的人均拨款的半数，取得了明显的成果。该项研究也在营养、非传染病治疗、心理健康、人员培训、研究、残疾、癌症预防和心理社会支助等方面，提出了重要的改进建议。工程处在 2005 年 3 月和 2005 年 5 月东道国当局与主要捐助者的非正式会议期间，向各利益有关者介绍了这些调查结果，并编制了成果行动计划，如有额外的资源，即可执行这些建议。

100. 工程处还参加了由卫生组织耶路撒冷办事处组织的关于心理健康、营养、生殖健康和粮食安全体制的专题工作组的会议。工程处继续与联合国其他组织、特别是儿童基金会保持密切的合作联系，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制订儿童疾病综合管理计划。儿童基金会在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继续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用于六种可免疫预防的主要疾病的疫苗和冷链用品。此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与儿童基金会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国家办事处保持合作关系，协调促进健康活动、工作人员发展以及提供医疗设备/用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儿童基金会提供了必要的用品，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开展大规模的三联疫苗接种运动。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在若干兼容工作领域与艾滋病规划署维持一套信息交流系统。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紧急状况对保健方案的影响

101. 失业者众多以及对人道主义通道设置种种障碍导致广大民众、特别是难民日益贫困，健康和营养状况日趋恶化。粮农组织与粮食计划署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合作，在 2004 年对西岸和加沙地带进行了一次粮食安全评估。其结论认为，由于限制人员流动，粮食购买能力受到限制。约 140 万民众（约占西岸和加沙地带人口的 40%）缺吃少喝，如果目前的情况持续下去，据信还有 110 万民众（30%）也有缺吃少喝的危险。此外，加沙地带人口出生率下降的趋势，在目前的危机中已经逆转。

102. 在西岸某些地区，特别是在耶路撒冷和希伯伦地区，12 个月以下的婴儿主要免疫项目覆盖率，低于过去一直维持的 95% 以上的覆盖率。尽管情况并不具戏剧性，但几年来几乎保持完全覆盖率的方案，其免疫接种覆盖率突然下降，令人甚为担忧。更严重的是，有可能在工程处的业务区出现流行病的跨界爆发，特别是麻疹，还可能包括小儿麻痹症。这一危险的证据是，2003 年爆发的流行性腮腺炎从西岸北部蔓延至西岸所有地区。至报告所述期间截止，疫情尚未结束。

103. 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保健服务，继续受到关闭和宵禁的阻碍，保健工作人员无法达到其工作地点。在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人员在加沙地带共损失了 2 528 个工作日。关闭也使方案监督和人员培训更加困难，特别是在西岸，服务质量已开始下降。

104. 据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报告，在 122 个社区居住的 274 000 名巴勒斯坦人将很快被隔离在隔离墙和 1949 年停战线之间，就是说将生活在被围栏包围的飞地中。除了对设在这些地区的工程处设施和服务部门施加限制外，隔离墙的修建使难民进出飞地更加困难，也给近东救济工程处流动诊室和分发小队的工作造成更多的问题，没有特别许可证，他们不能进入隔离区执行定期和应急方案，而工程处已拒绝申请这种特别许可证。

105. 工程处在西岸派有五个紧急医疗队开展活动，以增加对偏远和被封闭地区难民人口的医疗服务。在 2005 年增设两个流动医疗队的计划，因紧急呼吁筹款不足无法执行。工程处还在加沙地带和西岸维持一个针对风险群体进行心理社会辅导和支助的方案。此方案已纳入 2005 年经常方案预算。

106. 在目前这场危机之前，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 Qalqilia 的医院的床位使用率达到 67.5%。由于对行动施加限制，包括实行宵禁和关闭以及最近在该市周围修建隔离墙，床位使用率降至 44.7%。一旦耶路撒冷周围的隔离墙竣工，将导致同样的问题，即需要紧急救治的病人无法进入在东耶路撒冷的非政府医院，其中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合同医院。总之，估计西岸人口的 30% 将面临上班、种地和使用服务的种种问题。

107. 工程处已采取措施应对这些挑战，其中包括购买更多的医疗用品和设备，尽可能划拨更多资源以满足对医院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聘用更多的工作人员以缓解对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的需求日增造成的繁重工作量。

挑战、制约与未达成的目标

108. 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方案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通过免疫接种预防传染病，并消除了全球健康议程上仍居于前列的一些疾病，如疟疾、小儿麻痹和新生儿破伤风。还帮助消除儿童中缺乏蛋白质能量造成的营养不良，并通过广泛使用现代避孕方法减低人口出生率。此外，该方案改良了难民营的供水、排水和固体废物处理基础设施，将其纳入市、区系统，使难民营的环境卫生得到改善。

109. 尽管取得这些成绩，保健方案仍面临重大的制约和挑战，影响到充分回应不断变化的需求和优先事项能力，包括在防治慢性非传染病方面负担加重，如心血管疾病、糖尿病和癌症，此外还有复发和新发的传染病。难民营中环境卫生条件差，特别是在加沙地带、西岸和黎巴嫩，东道国当局和难民社区期望的增高，以及二级和三级保健费用增加，都是一些新的挑战。

110. 过去十年中拨给方案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增加有限，扩大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和东道国当局两者标准之间的差异，使保健方案系统的能力使用过度，使工程处无法提升与扩大初级保健设施，无法充分应对心理社会健康、微量营养素不足、残疾和癌症的防治工作。

111. 被占巴勒斯坦领土上持续不断的危机形成一些额外的需要，对保健体制造成额外的需求。该保健体制尽管资金不足，也要维持方案的正常活动，同时竭力防止服务中断和服务质量失控。工程处的 2005-2009 年中期计划在业务环境不断恶化的情况下，努力应对这些挑战并设法满足尚未满足的优先保健需要。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12. 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的任务是向处境最不利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帮助难民社区中的弱势成员，特别是妇女、儿童、青年和残疾人自力更生。此外，该方案还负责保管过去和现在的难民记录，保存这些记录是为了确定有关人员是否有资格获得工程处所提供的服务。本报告所述期间指导该任务的执行的是工程处的中期计划、2004 年 6 月召开的日内瓦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和救济和社会服务五年发展计划（2005-2009 年），该计划根据与千年发展目标相一致的目标阐明了方案的中期目标和战略。

预算和人力资源

113. 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 2004 年的经常预算为 3 430 万美元，占工程处总预算的 9.8%。预算中最大的一部分，79%，用于援助特困家庭。这些服务由 229 名社会工作者提供，在救济和社会服务部的 785 名工作人员中，这部分人员所占比例最大。由于小额信贷社区支助方案的不断扩大，在安曼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设立了一个方案主管员额，确保向外勤人员提供持续的技术支持。项目的预算外经费（不包括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紧急呼吁预算项目）总额为 1 683 809 美元。

难民登记

114. 截至 2005 年 6 月底,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共有 4 283 892 人,比 2004 年 7 月增加了 2.3%(见附件一,表 1)。登记情况如下:约旦:大约 41.9%,1 795 326 人;加沙地带:22.6%,969,588 人;西岸:16.1%,690 988 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10%,426 919 人;黎巴嫩:9.4%,401 071 人。为了方便难民了解资格信息,获得登记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几名负责登记的工作人员从工程处外地和地区办事处调到了难民营。大约 70.5% 的登记难民居住在 58 个难民营以外的地方。

115. 处理了 469 761 个修改登记请求和 796 个家庭登记申请。在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地带已完成了人工合并记录的工作,将 1948 年的原始记录与这些难民后代的相关文件合并。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西岸的合并工作已完成了 98%。在约旦,合并工作将作为巴勒斯坦难民记录项目的一部分通过电子方式完成。

116. 救济和社会服务部不断更新难民登记卡信息(以出生、婚姻和死亡登记为主),包括特困方案的难民信息,并每月发放约 25 000 张新卡。目前正通过巴勒斯坦难民记录项目重新设计登记系统,以期建立一个内联网登记系统,使全工程处的登记办公室能够对难民信息进行集中更新。这将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并可改善服务的提供。预计 2005 年 10 月将完成外部供应商软件开发服务的招标过程。2004 年 8 月和 2005 年 5 月分别在约旦、黎巴嫩启动了数字扫描和保存业务,这是巴勒斯坦难民记录项目的第二大组成部分,该业务也将在其他地区启动。约 1 600 万份历史难民文件的扫描图像将在以后纳入登记数据库,以便更好地核实信息。

117. 工程处提请利益有关者注意与非登记难民结婚的贫穷难民妇女及其子女所处的悲惨的人道主义状况,目前他们无法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大部分服务。根据现行的登记准则,这些难民妇女的孩子不能在工程处登记。为满足他们最基本的需要并制订与联合国系统规范一致的性别中的登记准则,工程处继续探索各种选择,并就这一问题与利益相关者接触。

特困方案

11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5.8% 的登记难民被列为特困情况难民,其中大部分属于以下三种类型:老年人;女户主家庭;和因为慢性疾病或残疾而丧失工作能力的人。户主或家庭成员中如有一位成年男性正在全时学习或服兵役,这样的家庭也可获得特困家庭地位。特困难民除了得到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经常服务外,还有资格得到基本食物支助、住房重建、现金援助(每日历年一次),还可以优先获得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其他服务,如进入职业培训中心接受培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有 433 个特困难民(其中 143 名为妇女)获得了这种优先待遇。

119. 过去,为满足人口增长的需要,特困情况定量口粮的最高限额每年提高3.5%,但2004年提高幅度下降到2.5%,2005年期间没有提高。与前一个报告所述期间相比,参加特困方案的总人数增加了1.2%,而领取口粮的人数只增加了1%(见附件1,表8)。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列入特困方案的难民占地区难民总人口的比例仍以黎巴嫩为最高,占11.5%,加沙地带为8.7%,西岸6%,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7.3%,约旦2.6%。

120. 虽然难民人口中只有13.8%的家庭是女性作户主,但特困家庭中女户主家庭却占了46%,清楚地表明难民人口中贫穷“女性化”的现象。另外还向同非登记难民结婚、尔后丧偶、离异和被遗弃的妇女为户主的386个家庭提供特困援助。1岁以下婴儿、被监禁者、失踪者、出国旅行者或服兵役者不领取口粮。社会工作者通过家访监测发现6 029名特困情况难民已失去得到这种福利的资格。

121. 到目前为止,特困方案的资格认定是根据难民所处情况决定的。由于认识到有必要转而采取基于需要的做法,2004年10月雇用了一名贫困问题高级顾问,设计社会经济模型、确定贫困线、改善数据收集和分析,并设计一个机制区分长期贫穷和暂时贫穷,以便修改资格门槛。

食物援助

122. 到2005年6月30日,特困方案向62 503个家庭按季度提供食物或现金补贴支助,受助人口249 810人(见附件一,表8)。援助品包括面粉、糖、大米、植物油、全牛奶,在黎巴嫩还提供红滨豆,援助价值为每人每年110美元。虽然自1950年以来,面粉一直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援助的主要食物,受益者也认为它是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难民义务的一个象征,但将其列入食物援助已不利于资源的有效利用。由于政府提供补贴而且大多数受益者也不再在家里烘烤面食,这就意味着大部分面粉被以低于市场价值的价格卖给了当地商人。因此,工程处改变了援助食物的组成,自2005年7月起,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黎巴嫩混合豆类将取代面粉,2006年1月,援助食物中将增加金枪鱼。为了减轻可能带来的负面反应,近东救济工程处已事先与难民社区和收容当局讨论了政策修改的理由。

123. 食物援助通过60个固定发放中心和较偏远地区的123个流动发放点形成的网络分发给难民。这一网络为西岸和加沙地带分散的、大规模的紧急食物援助的发放提供基础设施。在约旦,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向2003年逃离伊拉克,滞留在边境难民营的83个巴勒斯坦难民家庭(共388人)提供了临时食物支助。

选择性现金援助

12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向5 291个特困家庭(占此类家庭总数的8.5%)和91个非特困家庭分别提供了877 165美元和27 912美元的选择性或紧急现金援助。黎巴嫩地区贫困率高,也没有开展象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那样的紧急方

案，因此对黎巴嫩的现金援助比其他地区高 51%。监测性查访发现 93.8% 的受助家庭的确将这些援助用在了预定用途，如更换被洪水和火灾毁坏的家庭财产，进行小规模住房修缮，购买紧急取暖燃料，满足因突然失去户主或主要劳力带来的紧急短期需要，或购买用品或衣服让孩子上学。

修复住房

12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约 13 139 个（21%）特困家庭居住在需要修缮或重建的房屋中。使用预算外经费，修复了 138 所住房，仅占急需修复住房的 1%。而前一个报告所述期间则修复了 178 所住房，修复数量减少是由于缺乏经费造成的。住房修复方案旨在确保贫困家庭至少拥有一个多功能房间，一个厨房和明亮通风，便于清理的环卫设施。优先考虑居住在结构不安全的住房中的家庭，这些住房条件不卫生，导致疾病发生，或引起严重的社会关注，例如过度拥挤。约 89% 的住房修缮和重建是在工程处援助下靠自助完成的，即利用家庭和社区的资产，包括自愿劳动力、现金和折扣建筑材料。

社会服务

126. 社会服务方案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机会，满足根据社区调查确定的社会经济方面的优先需要。方案的重点是开展各种活动，包括提供信贷，为妇女、残疾人、儿童和青年提供服务。工程处向 104 个社区组织形成的网络提供顾问服务，包括妇女方案中心和由志愿人员管理的社区康复中心，志愿人员中 63% 是妇女。除了提供社区服务，这些组织还提供重要的就业机会：雇用了 1 395 名培训员和 121 名全职主管，中心设立和管理的 149 个创收项目提供了 390 个工作机会。由于不断提供技术培训并采纳了管理准则，社区组织工作人员和志愿人员的管理能力明显提高。此外，尽管存在严重的资源制约，但由于加强了与当地非政府组织的合作与协调，对社区的影响力得到了扩大。本报告所述期间最重要的成就之一是开发了社区组织数据库系统，加强所有社区中心的规划、执行、监测和评价能力。该系统有助于收集关于社区组织设施使用情况的分类数据（例如，按性别、年龄、残疾、特困情况分类）。系统将于 2006 年中旬之前在所有地区安装完成。

妇女方案

127. 65% 的社区组织是妇女方案中心，难民妇女在此获得知识和技能，加强对社区活动的参与。培训的主要内容仍是比较传统的活动——缝纫、编织、刺绣、食品加工和餐饮，这是对中心进行的社区意愿调查结果进行优先排序决定的，但妇女们对以下培训领域表现出了越来越浓厚的兴趣：电脑技能、商务和摄影，因此培训课程随之增加。提高认识是各中心另一个重要的活动领域。这方面培训的主要内容有健康、营养、卫生、法律问题、性别、环境和育儿。这些培训也产生了对更多活动的需求，例如法律咨询、心理咨询、健身班以及社会和娱乐活动，

中心已经开始开展这些活动。此外，各中心开办的 44 个幼儿园和 28 个托儿所为工作母亲和希望参加妇女方案中心活动的妇女提供了迫切需要的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西岸的杰宁难民营成立了一个新的中心。在约旦，Baqa'a 难民营的方案中心成立了一个网吧。在黎巴嫩，向社区和所有利益有关者分发了一本列有妇女方案中心主要活动的内容全面的手册。

残疾人方案

128. 通过 39 个社区康复中心形成的网络，残疾人方案推动以社会方式解决残疾人问题，提供康复服务，努力为残疾人创造平等的机会。向家庭和社区成员提供的培训及咨询极大地推动了康复进程，帮助残疾人更好地融入家庭乃至整个社区。为确保残疾人能参与作出对其产生影响的决定，救济和社会服务部在“没有我们的参与，不能作出关于我们的决定”的口号指导下制定了一项政策，规定所有活动，包括制订和执行方案，都必须有残疾人参与。

12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五个地区的社区康复中心向 30 348 名残疾难民及其家庭提供了服务。向 15 237 个难民及其家庭提供了家庭服务；11 128 名社区成员参加了 304 场提高认识的培训；24 728 人受益于直接康复服务；5 016 人被转诊到专门机构；试装了 1 503 套假肢；改造了 107 所住房，为残疾人行动提供便利。此外，794 名儿童进入正规学校学习，5 622 名残疾或非残疾儿童和青年参加了夏令营和冬令营。

13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纳布卢斯的 1 号难民营成立了一个新的社区康复中心，在杰宁成立了一个假肢部门，两个难民营都位于西岸。假肢部门的两名志愿人员在约旦培训了六个月。此外，在加沙地带的 Deir El-Balah 中心开办了一个新的理疗中心，六名理疗师中有两名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赞助，三名由近东救济工程处紧急就业方案赞助。加沙地带的 7 个中心中有 5 个获得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卫生部的许可，为听力损伤的难民提供特殊教育，112 名教学人员中有 20% 由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赞助。

131. 社区康复中心由当地社区成员管理，但加沙的 Al Nour 视力损伤人员康复中心由近东救济工程处直接管理。中心通过幼儿园、学前班和小学、职业培训和外展方案继续向 52 名视力损伤学生提供专门服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中心为男性和妇女提供了各种技能培训，其中 12 名受训者后来找到了工作。共 18 名视力损伤学生进入正规学校学习。同时，65 个有 4 岁以下视力受损儿童的家庭得到了辅导和咨询服务。该中心还对家长开展培训活动，关注早期发现和干预服务。

132. 残疾人方案举行了一个区域研讨会，召集所有专业人员讨论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残疾人政策。会上提出的建议包括建立机制，监测整个工程处政策的执行情况。在这方面，方案采取了步骤探索近东救济工程处和社区康复中心可以通过哪些渠道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的职业培训和提高残疾人就业。为此，2005 年 5 月与劳工组织在安曼联合举办了一个题为“增加残疾人就业机会”的区域研讨会。研

讨会加强了工程处的能力，有助于将提供就业机会进一步纳入社区康复框架，在约旦，组织了一个研讨会，利用劳工组织的专门知识解决该领域特有的问题。

儿童和青年活动

133. 继续在社区组织和社区开展各种活动提高儿童和青年的福利，鼓励其参与建设性的活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 836 名儿童及其家长和社区举行了 48 场旨在提高对《儿童权利公约》认识的培训活动，重点是自由表达意见的权利，残疾儿童享有尊严的权利，免受虐待和儿童获得信息及享受文化和艺术活动的权利。很多提高认识的活动中都包括演出和木偶剧。此外，25 241 名得不到充分服务的难民儿童和青年参加了电脑、语言、领导培训、运动、戏院及夏令营和冬令营的各种培训/辅导和技能建设活动。其中最成功的一项活动是在约旦培训 100 名儿童和青年电影制作和以数字手段讲故事的技能，最终制作了一部关于童工的记录片。西岸和加沙地带各有约 305 名和 2 400 名儿童和青年接受了心理咨询和支助，帮助他们应付持续暴力带来的后果。在加沙地带，拉法妇女方案中心编制了关于儿童权利的手册，并向公众分发。此外，在黎巴嫩，采用了从儿童到儿童的方法，使儿童在熟练的促动者的监督下参与规划、执行和评价活动。在黎巴嫩，编制了列有难民营中所有营业的俱乐部和文娱中心信息的目录册，并向所有利益有关者分发。

小额信贷社区支助方案

134. 小额信贷社区支助方案的目的是面向妇女、残疾人和特困家庭的成员，进行社区组织提供信贷的能力建设，提高巴勒斯坦难民社区最贫穷人口的社会经济地位和自力更生能力。它是对工程处更大规模的面向市场的小额信贷和微型企业方案的补充。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1 361 笔尚未还清的贷款产生的 199 532 美元利息用作了新贷款。

13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放的 1 361 笔贷款中约 44% 由救济和社会服务部的工作人员直接管理，其中包括 392 笔住房改善贷款（531 429 美元），164 笔小型企业贷款（599 411 美元）和向特困家庭提供的 43 笔补贴软贷款（185 936 美元）。后者使 21 个特困家庭脱离了领取口粮难民的名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一个显著成就是向黎巴嫩北部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大马士革的难民提供住房改善贷款，371 人及其家庭从中受益。其余 56% 的贷款（601 395 美元）由社区组织管理。这些贷款主要组织在集体担保借贷计划之下，但也包括个人“补贴”贷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发放了 799 笔贷款，总金额 342 405 美元，支助了 155 个集体成员及其家庭。社区组织还发放了总金额达 258 990 美元的 607 笔个人贷款。虽然以社区组织为基础的贷款方案是妇女方案中心发起的，但在过去的一年里，方案得到了扩大，在约旦有三个社区康复中心向残疾人发放了贷款。

136. 小额信贷社区支助方案还面向特困情况难民开展了学徒方案，支助技能培训，帮助受训者安排工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西岸共有 95 名特困难民接受了

培训，其中 31 人安排了工作。在黎巴嫩，2004 年两个社区组织推出的试点学徒方案获得成功，使本报告所述期间方案扩展到了该地区的其他地方，33 人最后找到了工作。

内部能力建设

13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一个重要目标是进行工作人员培训，完善工程处的社会工作做法，更有效地协助弱势难民发展和扩大现有的资产。为此，2004 年夏与美利坚合众国伊利诺伊州卡本代尔南伊利诺伊大学的社会工作学院建立了合作关系，为工程处的社会工作者制订了培训方案。卡本代尔南伊利诺伊大学对社会工作者的技能进行了评估，评估过程包括在五个营地陪同他们进行家访，然后设计了由八门课程组成的系列培训，后被标准成为认证教育方案。该培训方案正在用阿拉伯语开展，对象是五个地区的 353 名工作人员，为期两年，到目前为止，138 名社会工作者和其他工作人员已完成了前两个课程。在工作人员能力建设的其他领域，638 名工作人员参加了 113 场培训，内容涉及不同学科，包括信息技术、管理、小额供资、行政、性别与残疾人。此外，1 801 名志愿人员参加了与社区发展有关的许多培训课程，包括领导力、规划、管理、参与性快速评估和以社区为基础的康复。

社会性别主流化

138. 救济和社会服务部的社会性别工作队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并制订了社会性别主流化的行动计划。计划中列出的主要活动包括向该部工作人员和志愿人员提供提高社会性别认识的培训；对地区培训师进行能力建设；加强部门间的联系；改善与当地和国家组织的协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地区培训师为五个地区的 299 名工作人员和社区组织志愿人员举办了提高认识的研讨会。此外，该部的社会性别协调人还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阿勒颇外 Ein El-Tal 的社会工作者举行了社会性别分析研讨会。

同收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139.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加强了与收容当局的广泛合作。在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确保了保存最新和正确的登记记录，便利了向巴勒斯坦难民颁发旅行文件。在约旦，与约旦社会发展部合作在 14 个妇女方案中心都开展了提高生殖健康认识的活动。在加沙地带和西岸，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社会事务、教育、卫生和规划部保持了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140. 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的一个重要方面是与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包括相关的联合国机构合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种合作得到了扩大，给社区组织带来了价值 1 282 777 美元的额外资源，加强了其财务上的可持续性。此外，还与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开展了技术和联合行动。例如，在约旦，与儿童基金会继续开展“称职父母”项目，目的是向家长提供必要的知识和技能，确保

孩子的身心健康。由于捐助者的支助，妇女方案中心的法律咨询部规模得以扩大。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儿童基金会和巴勒斯坦阿拉伯难民行政总局合作开展了残疾调查，并与一个当地非政府组织合作，为残疾难民开展了社区外展方案。该方案包括培训 54 名工作人员和志愿人员，提供教育材料和进行互访。

141. 明年救济和社会服务部的目标之一是编制一份数字社会服务地图供社会工作者和社区组织志愿人员使用，从而加强合作伙伴关系。这是一个较为系统的方法的一部分，可以确定难民社区能够利用的非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资源和服务，实现减缓贫穷或减少贫穷的目标，进行技能培训，提供专门服务和建立新的伙伴关系。

挑战、制约因素和未实现的目标

142. 2005 年特困情况食物支助方案经费不足，迫使工程处不得不减少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黎巴嫩和约旦的食物援助，并冻结参加特困情况方案的人数。此外，捐助者为特困情况选择性现金援助提供的经费远远不能满足需要，特别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再加上核心救济和社会服务次级方案，例如住房修复，缺少经常支助或充足的预算外支助，这些都限制了工程处援助最贫穷难民的工作。在黎巴嫩和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工程处向弱势难民提供支助遇到的制约越来越多尤为令人担忧，因为那里贫困率不断上升，已给社会服务方案的很多方面带来了不利影响。例如，社区组织无法靠收费创造足够的收入来补贴运营费用。

143. 社会服务工作人员人手不足，难以收集充分的数据，更好地制订和执行方案，现有工作人员工作负担沉重——每个社会工作者负责的平均案例数量是 250 个家庭，这给工作效果带来了不利影响。没有资源开展关于难民需要的调查，特别是妇女、残疾人、儿童和青年的需要。因为预算方面的考虑，许多与发展理念和实践有关的区域技术培训活动受到了限制，无法通过营地互访来提供在职培训。

144. 工程处能力不足，无法满足大多数处于最弱势地位的难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这指的是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却得不到援助的广大难民以及所享受的福利水平很低的难民。近东救济工程处为特困人口提供的福利落后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约旦政府向其低收入家庭提供的福利。要消除这种差距，需要向受助的特困难民提供更方便的服务，具备适当水平和素质的工作人员以及更有利的政治和经济环境，特别是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黎巴嫩。

D.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

导言

145. 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巴勒斯坦社区在经济上受制于长期的人道主义危机的时候，小额信贷国际年已提供给近东救济工程处一个机会，证明在面临继续不断的失业、贫穷和艰苦时小额供资的效力。连同其紧急援助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已添加财政资源，以支持最穷的人应付经济生存战略，方法是提供微型企业和消费者信贷给被迫进入非正式部门以试着满足

其基本需要的成千上万的男子、妇女和青年。该方案在小额供资方面继续发挥领导作用。在过去十年，在小额供资机构投资在巴勒斯坦经济的 1.8 亿美元中，一半由该方案提供。在这十年期间，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该方案等于为每个私营企业提供 1.4 笔贷款。在 2004 年，在小额供资业发放给巴勒斯坦企业的 26 000 笔贷款中，该方案占了 57%。以其市场份额，该方案现在是一大部分最穷的微型企业的主要的财务服务支柱，特别是由妇女和青年微型企业家经营的商业。

目标

146.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继续促进其目标：建立可持续、包容性的小额供资，支助小商业、微型企业和较穷的消费者，从而帮助在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与加沙地带发展企业、创造工作、经济上赋予妇女和青年权力、减轻贫穷和建立家庭资产，该方案在上一个期间再次提高其发放款额，使贷款又增加 26%。

147. 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小额供资部门虽然仍然是小规模，但现在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是微型企业信贷的最大来源，在 2004 年年底，它在小额供资机构所有未偿还贷款中占 56%。在世界银行确定可能从金融中间媒介作用受益的 43 000 个微型企业顾客的潜在市场中，这些贷款占了 17%。

148. 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该方案向企业提供了 19 766 笔贷款，值 1 772 万美元。在这些贷款中，妇女微型企业得到 25%，28 岁以下的微型企业家得到 24%。该方案自 1991 年成立以来已发放 95 402 笔贷款，值 9 861 万美元。

方案改革和发展

149. 工程处开始了一项重要的新倡议，因它与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缔结了一项行政协议，创立一个信托基金来支持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巴勒斯坦企业，它称为巴勒斯坦基金。这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第一次与此种筹资工具合作，这使该方案能扩大其资本基础。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向该信托基金初步认捐了 250 万美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提供了 150 万美元，已发放给 1 453 笔微型企业贷款。

150. 该方案完成了在外地机构和分支机构的组织改组，方法是精简旧的职员职位和征聘新的现任职员。在该方案新的中央办事处的改组由于经济情况无法确定下来，这种情况正妨碍创造足够收入以支付所需的所有额外工作人员员额。结果，新的中央办事处的员额已减到最低限度，直到该方案的财政执行情况改善了。

151. 此外，关于记录新的贷款管理资料系统的工作已完成。并且提出供投标。这个新系统将导致较快的决策、分散管制、较迅速的资料流动和较好的汇报标准。这个系统将在管理、财务和业务各级职员需要时随时向他们提供综合实时报告。它是方案已采用的新的业务模式的最后一项，将使方案进行业务的方式完全现代化。

15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两项重要的方案发展。第一，在加沙地带提出了一个新的住房小额供资贷款产品。这个新的贷款产品将协助住在难民营之内和之外的巴勒斯坦难民改善其现有的住房情况，并且将增加难民住房现有数量。这个新产品和信贷方法现在正在加沙地带实验。如果在那里证明成功，则将扩大到西岸，稍后再扩大到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第二，该方案继续发展其分支机构网，为将在 2005 年晚些时候在约旦开幕的第二个分支机构编制预算和提出职员员额。一旦能获得资金，方案将在西岸盖基利阿开设另两个分支机构，以及在大马士革开设第二个分支机构。

限制措施的影响

153. 在继续不断的起义的整个期间，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能够减少以色列当局对其分支机构的信贷业务实行关闭、宵禁和出入限制办法的影响，因将分支机构职员调到离他们住的地方最近的分支机构工作。为了确保其信贷业务不因关闭办法而中断，该方案不得不在当地征聘所有新的分支机构职员，以减少职员因为检查站和路障无法上班所引起的缺席。

154. 但是，这种解决办法在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的外地办事处行不通，因在加沙市的主要办事处工作的职员来自加沙地带各处，该方案在耶路撒冷的职员大部分住在西岸。在耶路撒冷工作但住在西岸的高级职员受到这种限制妨碍，这种限制使他们无法在这两个地区间开车，以履行其工作，因以色列当局不承认他们有权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耶路撒冷开车。因此出入问题仍然是职员的主要问题，尤其是在西岸，在西岸隔离墙的完成和一系列“边境门”的生效可能进一步妨碍业务。

155. 在加沙地带，该方案等着以色列脱离接触的结果，从经济观点，这可能是好的，也可能是坏的。打开这个贸易制度对经济会产生重大的长期的好处，因为商业界会使闲置生产能力恢复活动，并且开始发展新的市场机会。但是，以色列片面废除在 1994 年 4 月的《巴黎议定书》下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签定的《共同关税联盟》，将使加沙地带困难的经济陷入更深的贫穷中，同时进一步限制商业活动。

156. 2004 年 10 月和 11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地区职员的全面罢工严重破坏方案在西岸的业务。这妨碍方案外展为期六个星期，在这期间所有分支机构都关闭，因为罢工的雇员阻止其他职员进入其办公室。这导致还款率下降，因为顾客无法进入分支机构偿还贷款，还造成投资组合“风险”上升以及增加该方案的成本。罢工行动基本上取消方案在上个期间在西岸获得的收益，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是妨碍重要的费用回收的主要障碍。在这期间的另一障碍是在西岸很多地区缺乏执法，这意味着无法执行法院关于违反合同的判决。

总体趋势

15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方案经历了重大成长，因在 2005 年年初，在加沙地带恢复全部能力。但是，如上述，在西岸的成长陷于困难。尽管有这些挑战，

该方案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放了 19 766 笔贷款，再度第二年超过其起义之前的最高点。贷款的大宗是在加沙地带，该方案在加沙地带发放了 11 494 笔贷款，在上一个期间则发放 10 205 笔贷款。在西岸，该方案发放了 4 744 笔贷款，在上一个期间则发放了 3 120 笔贷款。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贷款活动产生了另外 3 528 笔贷款。如果这些趋势继续，则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可能能够在 2005 年年度实现业务可持续性和全部费用回收。

微型企业信贷产品

158. 发给微型企业倡议的短期周转金贷款仍然是该方案的核心服务。微型企业信贷产品差不多十年前开发的，现在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每个分支机构都有零售。这些贷款为数越来越多正在针对在非正式企业工作的穷人。这个产品不断增长，因为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正式经济已缩小，非正式企业已成长。这些微型企业贷款小至 600 美元，几个较悠久的企业家得到的贷款高达 12 000 美元。一些较年长的顾客在过去十年从方案获得多达 18 笔贷款。尽管巴勒斯坦商业面临暗淡的经济情况，但是这个产品的偿还率仍然高，在每个业务区每年从 92% 到 99%，西岸则例外，因为职员罢工，降到 80%。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发放了约 13 593 笔微型企业信贷贷款，值 1 359 万美元。该方案现在已发放约 57 731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5 699 万美元。

集体担保贷款产品

159. 这项只限于妇女的集体担保贷款产品仍然限于加沙地带，这是由于没有市场机会在加沙地带以外的都市中心发展这项产品。这项产品是十多年前在加沙地带发展出来的，它是经济上赋予那些很少有创造收入机会的贫穷妇女权力的极佳的工具。这项产品支助的妇女微型企业家，大部分在非正式部门工作，她们在非正式部门常常只能创造很少收入。这项产品向在每个成功的还款周期后能增加其贷款数量的妇女提供周转金贷款，并且使她们能加强她们的市场和发展其事业。向那些组成团体、彼此担保贷款的妇女提供贷款。在 2004 年这项产品的偿还率仍然相当稳定，即每年 91%。已发放约 4 593 笔贷款，值 284 万美元，自 1994 年成立该产品以来，已发放集体担保贷款一共 33 571 笔，值 2 228 万美元。

小型企业产品

160. 自 2000 年以来工业和服务业和资本投资贷款市场已缩小很多，因为经济紧缩，很多企业关闭或大量减少产能。该方案决定继续限制在西岸零售此种贷款，并且将它在加沙地带的外展保持低水平。与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当前的经济中零售这种高风险长期贷款产品有关的财务风险太大，不能扩大这项业务。但是，该方案现在准备好在下一个期间通过在西岸的拉马拉分支机构重新引进和零售这项产品以及在加沙地带进一步扩大此种贷款。在将来一段期间的进展和经济复苏必然将决定推出这项新产品的范围和速度。已发放 50 笔小型企业贷款，值

460 000 美元。自 1991 年推出这项产品以来，一共发放了 1 257 笔贷款，值 1 803 万美元，其中 7% 发给妇女企业所有人。

消费信贷产品

161. 虽然高的失业率限制消费信贷市场，但是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通过其在加沙市的里马尔分支机构增加了向劳工阶层和低薪支薪工人推销消费信贷产品。在下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这个产品将进一步扩大到在加沙地带的其他分支机构，同时也要在西岸引进。这种短期贷款产品目的在向那些无法从银行获得个人贷款的劳工阶层家庭提供消费贷款。此种贷款帮助较穷的家庭积聚家庭资产，应付保健紧急情况，以及弥补用于教育和其他服务的收入短缺。该方案发放了 1 530 笔消费贷款，值 840 000 美元。2004 年的偿还率是 92%。自 2002 年以来该方案向劳工阶层家庭发放了 2 843 笔消费贷款，值 148 万美元。

住房贷款产品

162. 该方案在报告期间结束时开始在加沙地带实验一项新的住房小额供资产品。信贷方法、程序手册、数据库和贷款协议都已设计并且已批准。已开始推销这项新产品，可能成为客户的人已提交贷款申请书，将在 2005 年 7 月发出最初几笔贷款。不象该方案的商业贷款，这项产品完全针对巴勒斯坦难民，方案将协助他们在难民营之内和之外发展、改善和建筑房屋。最初这项产品将在加沙地带试验，然后扩大到西岸，以后扩大到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小型和微型企业训练方案

163. 除了其小额供资服务外，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通过其小型和微型企业训练方案继续提供许多企业训练和企业精神课程。不幸的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方案未获得任何捐助资金以支付其小额行政费用。尽管这样，它继续以向学生收取的参加费支付办理每个训练班所需的费用。该方案举办了 56 个商业训练班，有 1 210 人参加。方案自 1994 年成立以来已举办 392 个训练班，有学生 8 483 人。

加沙业务区

164. 尽管在其他地方日益发展，但该方案的大部分活动、机构能力和信贷产品仍然在加沙地带，在其 200 多名职员中有一半是在该方案的外地办事处和三个分支机构上班。除了内部关闭普及的几个月期间，在加沙地带的方案应付得比在西岸的方案好很多，在西岸的方案因关闭和普遍的无法无天遭受的损害大得多。在这期间，积极的贷款组合成长到比在起义爆发时达到的更高，即在 2005 年 6 月底增至 7 838 笔贷款，在 2000 年 9 月则为 6 506 笔贷款；但是，未偿贷款总值仍未达到它早些时候达到的 656 万美元。虽然该方案已成长，但它在这个期间结束时只达到 456 万美元。在加沙地带一共发放了 11 494 笔贷款，值 938 万美元，自 1991 年以来在加沙地带一共发放了 71 082 笔商业和消费贷款，值 7 316 万美元。

西岸业务区

165. 在上个报告期间结束时开幕的新的拉马拉分支机构，预料将对该方案的成长作出重大贡献。西岸业务发放了 4 744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509 万美元。自 1991 年以来，该方案已发放 18 092 笔微型企业和小型企业贷款，值 2 062 万美元，其中 6% 发放给女顾客。虽然西岸经济正面临比加沙地带大的风险，但该方案能改进其较低的准时偿还率，从上个报告期间结束时的 70% 增加到在本期间的 77%。

约旦业务区

166.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在约旦的业绩大有改善，因该分支机构的职员和管理当局更熟悉方案的信贷方法。方案在维赫达特营的分支机构继续维持业务上的可持续能力，且其全部贷款所得能支付其所有业务费用。在进行一些市场评估后，决定在侯赛因营地附近的安曼商业区开办新的分支机构。已完成新办事处的预算，已确定新房地，现在正在招聘职员，新办事处将在 2005 年 9 月开始信贷业务。维赫达特分支机构发放了 1 919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216 万美元。自方案在 2003 年 3 月开始贷款业务以来，已发放 3 313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344 万美元。该方案的信贷组合质量很好，在 2004 年年底每年的偿还率是 97%；但是，如果方案要实现其潜力以及它在其 2005 年至 2009 年中期计划中所载的目标，则必须为约旦取得 400 万美元资本基金。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业务区

16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后半期，该方案在大马士革的第一个分支机构业务大有改进。亚尔穆克分支机构发放了 1 609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890 000 美元。该方案自 2003 年 6 月开始贷款业务，已发放了 2 915 笔微型企业贷款，值 139 万美元。在 2004 年年底，叙利亚业务区也实现了每年偿还率 97%。

E. 利益有关者关系

16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管理当局将大量注意用在研究有什么方法可以尽快执行 2004 年 6 月日内瓦会议上提出的主要建议。同捐助国和东道国代表举行了会议，联合审议未来之路和汇报进展与妨碍尽早执行的已知的障碍。实际上，工作沿两条平行轨道进行：一条实质性轨道，涵盖与方案有关的问题，一条施政轨道，通过加强协商和传播信息，探讨有什么方法可恢复现有结构的活力和加强一般的利益有关者关系。

169. 在 2004 年 9 月底，设立了一个关于利益有关者关系的工作组，负责全面审查大会设立的法定机构的运作以及主任专员设立的非正式协商机制的运作。这个工作组已举行几次会议，代表近东救济工程处、东道国和捐助国的大约 50 个与会者出席。主要重点是咨询委员会以及主要捐助国和东道国非正式会议的运作

和组成，以及这两个机构间的关系。讨论范围广泛，涵盖有什么方法可改进目前关于预算和方案问题的协商安排。已议定这个一年两次的主要捐助者会议应较有实质性，应扩大参加，特别是应包括有关的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国际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对于必须恢复咨询委员会的活力达成了协商一致意见。将在 2005 年晚些时候向大会提出一项决议草案，如果获得通过，将扩大咨询委员会的成员组成，使工程处的主要利益有关者能更有效地参加。

170. 在实质性轨道，工程处在六个月期间与日内瓦大学发展研究所和在比利时的天主教卢瓦因大学密切合作，以拟订在所有五个业务区综合调查难民情况和需要的整套方法，这些调查将在 2005 年进行。调查结果将纳入工程处不断演变的中期计划，在第二个阶段，接着将在工程处拟订知识管理系统。工程处还迅速开始执行其他会议建议，例如设法加强保护儿童以及扩大其心理社会保健方案。

F. 资金筹措活动

17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扩大了其非传统的资金筹措活动，特别强调两个有希望的领域：阿拉伯捐助者，特别是在海湾合作委员会国家的那些捐助国，以及建立独立的国家支助小组。

172. 2004 年 6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实验性地在阿布扎比建立了一个资金筹措办事处，以便从个别私人、政府支持的机构和政府取得大量潜在支持，特别是为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紧急呼吁。这个办事处未取得成果，2005 年 1 月，工程处决定将关于阿拉伯捐助者的工作迁回其安曼总部。阿拉伯人捐给工程处捐助的成长（截至 2005 年 4 月占收入总额的 6.25%）证明这项潜力，但是在大型项目和紧急支援与对经常预算最低限度核心支助之间的差别仍很大。

173. 近东救济工程处也努力扩大它在世界其他地方的捐助者基础，设法同个别私人、公司和非政府组织打交道。关于建立一个私人捐助总数据库的工作已在进行，私人捐助在过去四年象指数那样成长。工程处也开始同微软讨论如何合作进行一些项目。已在研究拟订一个工程处可以利用其专门知识和技能的非政府组织伙伴清单。在非政府组织方面，兴趣也增加了，它们希望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资助项目或作为执行伙伴，特别是在黎巴嫩业务区。

17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正式组成两个国家支助小组，一个在美国，一个在西班牙。它们将为工程处筹款，并且替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活动和方案宣传。在美国的协会将侧重向个别私人、公司和基金会筹款，西班牙协会则起初较侧重区域政府合作和寻求发展基金。这两个协会都有自己的法律人格和理事会，并且由杰出的国家人物带头。虽然预料在第一个阶段只能筹到少量捐款，但是预料这两个协会在不久的将来都会自力更生。如果成功，近东救济工程处将把这个战略扩大到其他国家。

G. 紧急呼吁

175. **执行。**工程处继续其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紧急援助，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头六个月，侧重粮食援助、紧急创造就业、住房修理和重建、现金援助、心理社会支助、以及补充保健和教育活动。但是，在规划 2005 年期间，决定将一些活动转给经常预算，这是由于认识到所处理的问题是长期性的，以及由于前几次的呼吁筹到的资金不够。紧急提供医疗用品、援助住院费、物理疗法和环境卫生方案现在归入卫生方案，在教育 and 卫生方案下的紧急心理社会支助、以及紧急补偿教育、远距离学习活动、学童课外活动、职业训练都归入教育方案下。

17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积极参加由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所协调的联合呼吁程序，协助设计 2005 年文件，并且参加年中审查。工程处遵照过去的惯例，发动它自己的紧急呼吁，这完全反映在联合呼吁的范围之内，它要求 1.858 亿美元，以支付 2005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所需费用。

177. 2004 年，鉴于收到的资金不足，工程处被迫重新确定其紧急呼吁的优先次序，将重点放在粮食援助、紧急创造就业和现金援助上。向 2005 年呼吁作出的专用认捐大大地帮助其住房被以色列国防军摧毁的 2 400 个无家可归的家庭中一些家庭重新获得住房。

17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在加沙地带完成 273 间住房的重建，在西岸一共修复 52 间住所。在该年整年内，在工程处内为巴勒斯坦难民维持平均 6 525 个额外的短期工作，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直接雇用和社区为基础的基本建设和建筑项目创造了 2 037 886 天临时工作。每季平均向在加沙地带的 128 675 个脆弱的家庭和在西岸的 59 000 个家庭分发粮食。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向无法满足基本需要的家庭提供选择性的现金援助。在卫生方案下，西岸的机动诊所向由于行动限制而无法到达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设施的病人提供基本保健和急救 120 877 次。其他紧急保健服务包括心理社会咨询、尤其是为儿童，以防止长期问题和限制退学率。其他形式的紧急援助包括向无家可归的家庭分配帐篷、毯子和厨房用具以及修复住房。

179. **经费筹措情况。**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近东救济工程处已收到向 2005 年紧急呼吁提供的捐款 8 848 万美元，占所要求款项的 48%。向 2004 年紧急呼吁（总额为 1.936 亿美元）提供的捐款达到 1.103 亿美元，占所要求款项的 53%。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这项呼吁支出的费用达到 105 960 476 美元。

第三章

财务事项

A. 基金结构

180. 2004年7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下列项目下收到捐款并承担开支：

- (a) 经常预算；
- (b) 项目预算；
- (c) 紧急呼吁。

181. 经常预算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以及一切支助职能所承担的全部经常性费用。2005年，中期计划关键活动及紧急呼吁的各项活动，包括心理社会支助、辅导教育、附加保健，都列为原先核准的经常预算的一次性调整。

182. 项目预算包括一次性项目和活动已收到的项目资金，例如：学校、保健中心、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建筑工程以及初级专业干事方案的资金。

183. 近东救济工程处从2000年9月至2004年12月发出了7项紧急呼吁，以应付西岸和加沙地带不断发生的冲突所造成的需要。2004年发出的呼吁共计2.094亿美元，其中1.580亿美元的一项呼吁是为加沙地带的拉法提出的，以应付以色列于2004年5月的一次重大军事行动所造成的紧急需要。2005年发出一项紧急呼吁，数额为1.858亿美元。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184.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组织上的某些特点与其财务状况特别有关，例如工程处的作用是作为一个通过自身的设施和工作人员直接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机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具有公营部门性质，凡符合工程处关于巴勒斯坦难民的业务定义者均可取得这类服务；由于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接受援助的人数不断增加；工程处缺少公营部门的机构通常拥有的收入来源，如征税或借贷，因而其收入只能靠自愿捐款。

185. 近东救济工程处每两年编制一次预算，而业务则按年度筹供资金。2006-2007年预算过程进一步修订了近东救济工程处于2002年制定的按成果编预算的办法，并让捐助者和东道国当局有机会讨论预算过程(2004年11月，2005年3月和5月)，从而提高了预算编制工作的透明度。

186. 2006-2007两年期预算具有以下特点：

(a) 把预算的方案部分与资源说明结合为一，采用按成果实行管理的办法，将方案活动与方案目标和预期成绩联系起来。后者是用主要业绩指标加以评估。这种办法加强了预算作为规划、管理和筹资工具的作用，同时保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财务透明度。

(b) 工作方案具体规定目的、目标、计划产出和预期成绩，这些都与近东救济工程处所有方案和次级方案的绩效指标来衡量。所有编入预算的活动都附有方案的说明和理由。

(c) 两年期预算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方案所需经费，其中包括经常预算和项目预算。

(d) 提供上个两年期的数据，以便于比较，并斟酌情况提供基线数据，据以观察方案和预算的趋势。

(e) 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原则是“以需求为依据的办法”，还有特别条款规定融合新的核心方案活动，实施东道国当局颁布的改革，应付尚未满足的经常性基本优先需要。预算使用了方案的具体假设和较为笼统的战略假设，包括中期计划所载的假设。

187. **预算执行情况审查**。为了监测实施情况，定期进行了预算执行情况审查，其中包括由方案主管汇报在实现预算中明确规定的方案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使用主要的业绩指标，扩大这项审查活动。

188. **经常预算**。2004年的经常预算总额为3.51亿美元，其中3.303亿美元为现金部分，2070万美元为实物部分，主要是对特别困难情况和粮食支助方案的捐助。工程处的2005年经常预算总额为3.61亿美元，其中3.393亿美元为现金部分，2170万美元为实物部分(见附件一，表10)。按实际价值计算，2004-2005两年期预算，根据增加的受援人数和通货膨胀调整后，出现负增长。2006-2007年的预算采用“以需求为依据的办法”，所以包含需要增加的数额。

189. **项目预算**。工程处2005年项目预算为4710万美元。

190. **收入和资金来源**。2004年的收入共计4.762亿美元，其中3.423亿美元用于经常预算，2290万美元用于项目，1.11亿美元用于紧急呼吁。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自愿捐助共达4.5亿美元，占总收入的94.4%(见附件一，表11)。总收入中约有1640万美元供购买食品，另有130万美元是实物。联合国其他机构提供了1740万美元(占总收入的3.6%)用于支付人事费。联合国秘书处为110个国际员额提供了经费，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为教育和保健方面的4个国际员额提供了经费。其余的880万美元(占总收入的2%)来自杂项来源，例如非政府组织和汇率收益。

191. **支出和财务结算**。2004年的支出总额为5.033亿美元，其中3.322亿美元来自经常预算，3750万美元来自项目，1.336亿美元来自紧急呼吁。2004年年

底，工程处在原先预算上有 870 万美元的赤字。不过，3.223 亿美元实际现金收入与 3.083 亿美元实际现金支出相比，使经常预算的现金部分出现了 1 400 万美元的盈余。其中包括 150 万美元的汇率收益。2004 年 8 月，管理当局废除了 1999 年的工作人员细则，因为这些细则不利于征聘和留住工作人员，而且在职务相同的工作人员之中造成了不公平的歧视。由此造成的开支估计每年 800 万美元。

192. **解雇偿金**。2004-2005 年和 2006-2007 年经常预算中没有编列任何经费，用于在工程处最终解散时向当地工作人员支付解雇偿金。工程处一直无法筹到资金充作这项经费。目前估计 2004 年 12 月 31 日解雇偿金共计 1.561 亿美元，是工程处可能出现但尚未筹得经费的一项债务。

C. 非经常预算活动

193. **1999 年以后的项目**。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1999 年以后的项目之下结余 3 000 万美元，是 8 200 万美元收入与 5 200 万美元支出之间的差额。

194. **紧急呼吁**。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紧急呼吁结余 6 250 万美元，其中 1 300 万美元是认捐但未收到的款项。自从 2000 年 10 月发出第一次呼吁，直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近东救济工程处已收捐款共计 4.108 亿美元，承担支出 3.483 亿美元。

D. 财务现况

195. **周转金**。2004 年 12 月 31 日，周转金为 4 650 万美元。其中包括 2003 年 12 月结转的 3 680 万美元。由于不断实行严格的财务管理，再加上汇率收益，在年终时收入超过支出 970 万美元。

196. **现金状况**。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前半段，工程处的现金状况有所改善，从 2004 年初的 1.342 亿美元增加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 1.621 亿美元。其部分原因是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退还了前几年应还的增值税。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经常预算下仍有未收的现金认捐 1 250 万美元。此外，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有 1 240 万美元的增值税有待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偿还。

197.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情况**。2005 年经常方案计划的现金支出为 3.86 亿美元，预期的现金收入为 3.59 亿美元。

第四章

法律事项

A. 机构工作人员

工作人员遭逮捕和拘留的情况

198. 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遭到逮捕和/或拘留的总人数从上一次报告期间的 52 人减到本报告期间的 45 人（见附件一，表 12）。被以色列当局逮捕和/或拘留的工作人员从 34 人减为 31 人。其中 30 名工作人员在工程处西岸办事处、1 名在加沙办事处被逮捕和/或拘留。根据工程处的现有资料，有 9 人因安全相关罪行被以色列军事法庭定罪，另外 7 人正在被起诉中。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或拘留的工作人员数量从 8 人减少为 6 人。2005 年 6 月 30 日，有 18 名工作人员被以色列当局拘留，1 人被巴勒斯坦当局拘留。此外，有 3 名工作人员在约旦被捕，2 名工作人员在黎巴嫩被捕，经过短时间的拘留后，所有这些人被释放，未对他们进行指控或审讯。有 3 名工作人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逮捕，其中 2 人因较轻的指控受到调查，随后被释放。另有 1 人因家务纠纷争吵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仍被拘留。

对被拘押工作人员的职务保护

199. 在大多数情况下，工程处没有得到充分及时的信息，因而难以确定对工作人员的逮捕和拘留与他们的正式职务是否相关。工程处无法保证《联合国宪章》、《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以及工程处相关《工作人员细则条例》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得到充分尊重。

200. 如果工作人员被以色列当局拘留，工程处最后总会收到关于工作人员被判罪或起诉的法庭正式文件。如果工作人员是被位于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当局拘留，即使工程处要求也不会提供任何资料。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被巴勒斯坦当局逮捕的 3 名工作人员在西岸被短时间拘留，在要求提供或得到任何信息之前就被释放了。工程处获悉，第 4 名工作人员在西岸被巴勒斯坦当局逮捕（他已被释放候审），他面临参与谋杀案的指控。第 5 名工作人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前不久被逮捕。应工程处的请求，黎巴嫩当局向工程处提供充分的资料，说明拘留工作人员的原因。但约旦对拘留工作人员的理由则是“与安全相关”。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工程处得到了关于 3 名被逮捕工作人员的详细资料。

探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

201. 工程处未能获准探视在西岸或加沙地带被以色列当局逮捕的工作人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被巴勒斯坦当局拘留的 4 名工作人员在提出探视请求之前获得释放。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探视第 5 名工作人员的请求正在等待答复。在黎巴嫩和约旦，在提出探视请求之前工作人员就已被释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三起案例，鉴于其性质，工程处没有向当局提出探视的请求。

202. 由于工程处一直未能探视被以色列当局拘留的工作人员，因此他们的处境无从得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被约旦、叙利亚、黎巴嫩或巴勒斯坦当局拘留的工作人员均未抱怨受到过虐待。

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的行动自由

203. 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继续对近东救济工程处人员的行动自由实施广泛的限制。这些限制包括：对西岸和加沙地带进行外部封锁；实施宵禁和内部封锁；设置固定的和流动检查站；继续实施繁琐的程序，规定住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当地工作人员在进入以色列和东耶路撒冷时须使用许可证和磁卡。

204. 以色列当局还继续限制近东救济工程处人员和车辆通过边境和过境点，包括连接西岸和约旦的艾伦比（侯赛因国王）大桥、加沙地带、埃及和以色列本古里安机场之间的拉法过境点。这些限制造成费用增加、雇员缺勤率高以及运送人道主义物资困难重重，严重干扰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实施各项方案的工作。这些限制违背国际法的既定原则、《联合国宪章》、1946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1967年工程处与以色列政府之间的双边换文（《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

205. 以色列当局表示，这些限制对军事安全或防卫，包括防止恐怖分子袭击十分必要。工程处继续向以色列各级部门交涉，包括在与以色列外交部和国防部会谈时提出交涉，要求取消或放松那些影响到工程处业务活动的限制，方便工程处和其他国际及人道主义组织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行动自由。以色列国防军联络干事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加强协调，改善了工作人员行动自由状况。尽管情况没有实质性的改善，而且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行动自由状况依然难以预料。

对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外部封锁

206. 在本报告所述时期，以色列当局在2000年9月后实施的严格管制巴勒斯坦工作人员进出西岸和加沙地带的规定仍在执行中。工程处中来自这些地区的当地工作人员在进入以色列和东耶路撒冷时仍需获得许可证。经过Erez过境点通道的状况仍然无法预测，妨碍了工程处在加沙总部和加沙外地办事处开展业务活动。

207. 在加沙地区，Erez过境点对当地工作人员全面关闭达156天，部分关闭32天。可供他们出入的其他出入境点Rafah终点站也全面关闭达81天，部分关闭20天，对16岁至35岁的男性关闭长达224天。Safa过境点是为加沙地带运送建筑材料的入境点，该入境点连续两天全面关闭，部分关闭259天。唯一可以通过运送商业物品的过境点Karni过境点完全关闭39天，而且在通常开放的那些天里，业务活动经常中断，还时常受到其他干扰。西岸则经常全面关闭。

西岸的宵禁和内部关闭

208. 由于宵禁和封锁，西岸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行动受到严重限制。对各城市、村镇和难民营实施宵禁，每个月都会给平均150 540名居民造成影

响。对纳布卢斯和希布伦实施了最严重的限制。即使是在没有宵禁或军事行动时，工作人员也常常无法通过过境点和路障去工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整个西岸所有主要大小公路上都有以色列国防军或边界警察长期控制管制的永久性过境点以及各种类型的路障。视安全情况而定，以色列国防军常常会另外加设临时或流动性的检查站。通往村庄的公路和土路经常被土山包、水泥路障、深沟、障碍物和铁门阻挡。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估计，这类障碍物从报告期间开始时的 700 多个逐渐减少，到 2005 年 4 月 12 日时减少为 605 个。有迹象表明，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仍然在大幅度减少。工程处工作人员在纳布卢斯和希布伦地区的过境点都遇到严重问题，而且自 2005 年 1 月以来在耶路撒冷地区遇到的问题不断增加。每个月平均有 69 次严重的出入过境点（被拒绝或推迟进入）问题，使 290 名用工程处机动车旅行的工作人员受到影响。由于大多数工程处工作人员驾驶私人车辆前往西岸工作，因此进入的问题可能会比这些统计数字更加严重。

加沙地带的宵禁和内部关闭

209. 由于宵禁和内部管制，加沙地带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行动受到严重限制。在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2 月期间，以色列国防军继续对工作人员的行动和物品流动实施限制，他们把加沙地带一分为二甚至截为三个部分。Abu Houli-Gush Qatif 过境点是加沙地带南部的一个常设过境点，该过境点每天早上 6 点到晚上 20 时正式开放，禁止乘坐私人车辆、驴车和步行者通过。在此期间，过境点全面或部分关闭 222 天。继 2005 年 2 月 8 日沙姆沙伊赫首脑会议之后，这个过境点以及在加沙地带中部 Netzarim 路口海滨大道的限制和拖延明显减少。以色列国防军经常把加沙城从中、南和北部切断。海滨大路和 Abu Houli-Gush Qatif 过境点通常 24 小时开放。2005 年 3 月 13 日，Abu Houli-Gush Qatif 过境点禁止私人车辆通过的限制取消。尽管如此，交通堵塞的情况仍然十分严重，因为只允许车辆向一个方向移动，而且以色列当局继续在过境点定期搜查车辆，时常实行关闭。

对加沙地带工程处业务造成的一般影响

210. 由于关闭和拖延，工程处在加沙地带损失了大约 29 422 个教学日，估计损失为 592 268 美元。由于非教学工作人员被耽搁或无法去工作，又另外损失了 91 695 个工作时，估计损失为 306 628 美元。此外，工程处经常被迫把重要的当地工作人员安置在加沙城的旅馆中，结果旅馆住宿和工作人员安置费用高达 96 680 美元。2005 年 2 月，（自 2002 年 4 月开始的）要求所有经过 Abu Houli-Gush Qatif 过境点的联合国车辆至少要有 3 名乘客的要求被取消。

加沙关闭的地区

211. 2001 年 7 月，加沙地带北部 Dugit 和 Alai Sinai 定居点附近的 Seafa 地区实施了关闭规定，2001 年 12 月对南方的 Al Mawasi 地区，2004 年 1 月对 Muhata-Al Ma'ani 地区（Kfar Darom 定居点附近）继续实行封锁。这些关闭包括夜间宵禁，

严格禁止工作人员和货物流动，在该地区内经常进行搜索行动。Al Mawasi 和 Seafa 地区有时候长时间全部关闭。2005 年 3 月，以色列国防军在 Khar Darom 定居点以南、Abu Nahiya 巴勒斯坦人居住地区新竖起一个栅栏，把大约 180 人关在新的边界内。在设立栅栏处修建的过境点允许居民乘车或步行通过。

212. 近东救济工程处在 Al Mawasi、Seafa 和 Muhata-Al Ma'ani 关闭地区内的业务活动因各种安全限制而受到影响。近东救济工程处无法请承包商进来施工，无法把修理难民营所需的建筑材料运进 Al Mawasi，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粮食援助卡车也无法进入 Al Mawasi 和 Seafa 地区。为了把粮食运进 Seafa 地区，近东救济工程处被迫把粮食援助物品卸下来，通过 X-光机器检查。自 2005 年 4 月以来，允许近东救济工程处使用，利用定居点的公路和在以色列注册的卡车把粮食运进 Al Mawasi。

213. 由于与以色列国防军的合作加强，工程处能够协助把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医务工作人员、环境卫生工作者、社会工作者和粮食援助运进被关闭的地区，从而改善工程处对当地人口的服务。尽管以前进行过协调，对这些地区的视察访问常常被以色列国防军取消或推迟，而且基本上没有任何警告，即使在准许进入时，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人员、车辆和车内物品都要受到搜查和拖延。

加沙地带扩大安全区和拆毁房屋

214. 以色列国防军继续扩大在加沙地带内实施宵禁的地区，特别是在与以色列定居点和以色列人专用公路相邻的地区。以色列国防军大面积毁坏这些地区的农田和住房，在以色列人定居点以及以色列与埃及边界地区附近积极大规模地扩大安全区。由于以色列阵地经常射击，因此这些地区行动非常危险，甚至是在白天，这限制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开展业务。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5 月 19 日通过第 1544(2004)号决议，其中明确呼吁以色列尊重其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摧毁住房的义务。以色列国防军在 2004 年年底之前，在加沙地带继续大规模拆毁房屋，摧毁或破坏总共 721 所房屋，使 1 123 个家庭无家可归。另外 392 所房屋严重损坏，亟需大规模修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只修复了 402 所房屋，协助修复了 339 所房屋。另外帮助 165 个家庭修缮 148 所住房的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已经到了重建和修复阶段。另外 272 所房屋正在修缮之中。自从本次起义开始以来，以色列国防军总共在加沙地带拆毁 2521 所难民营，使 4 337 个家庭或 24 151 人无家可归。在同一期间，工程处为 831 个家庭重建 775 所住房、包括目前正在建造或交付的 148 所房屋，总费用为 2 060 万美元。

以色列当局向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签发入境证和驾驶许可

215. 禁止持有西岸和加沙地带身份证的人员，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进入以色列和东耶路撒冷的做法继续实行，除非得到特别许可。当地工作人员必须首先持有磁卡（取得磁卡需付费）证明已通过安全审查，才有资格领取入境许可证。

216. 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共有 401 名持有西岸身份证(占 474 名申请许可证者的 84%)的工作人员拥有合法进入东耶路撒冷的入境许可。在加沙地带，共提出 67 份申请，但只颁发了 45 个入境许可。许可证申请常常以没有明确说明的安全理由为由予以拒绝。在颁发许可证时，大部分许可证只能用一天或三个月。工程处还为 2 名住在加沙的巴勒斯坦工作人员申请特别许可证，允许他们可以在规定的日期在以色列或东耶路撒冷过夜。由于 Erez 过境点经常对所有巴勒斯坦关闭，工作人员，包括持有耶路撒冷身份证的工作人员也不允许通过，尽管他们持有许可证。

217. 颁发给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当地工作人员的入境许可明确禁止持有者在东耶路撒冷或以色列驾驶车辆。

国际司机

218. 继续禁止具有西岸和加沙身份证的当地工作人员在以色列或东耶路撒冷驾驶车辆，结果迫使工程处额外花费大量资源，雇用国际司机运送邮件。

Erez 过境点

219. 与以往一样，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允许国际工作人员使用以色列与加沙地带之间的 Erez 过境点。除了数量相当少的享有以色列当局批准的外交地位的工作人员外，国际工作人员在进入以色列之前，他们的车辆和个人行李都须经过长时间的搜查。

22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前半部分，经常禁止近东救济工程处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经过 Erez 过境点，而且在没有警告或事先协调的情况下更改禁令。以色列当局要求近东对工程处和联合国其他机构提前“5 个工作日”向以色列当局提出书面申请，这样这些人（具有外交身份的人员除外）可以首次允许进入加沙地带，但尽管遵守这些规定也不能保证及时获得许可。

221. 继 Erez 过境点和邻近工业区多次发生巴勒斯坦人攻击以色列国防军的事件后，以色列当局实施了一系列更为严格的禁止措施，给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和工程处的业务工作带来了负面影响。在 2004 年 9 月 11 日至 2004 年 10 月 18 日期间，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都被禁止驾驶车辆通过 Erez 过境点，除非车上有持有以色列外交签证的工作人员。

222. 与前一个报告期间相同，联合国仍然坚持不允许工作人员步行通过 Erez 过境点的决定。因此很多工作人员只有在具有以色列外交签证的联合国高级官员“搭载”的情况下才能出入加沙地带。这项限制措施于 2004 年 10 月 18 日放松，没有外交签证的国际工作人员能够“例外的”乘车经“Erez”过境点，但是这种行动必须事先与以色列当局协调。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非外交人员”须事先协调的要求不变。

223. 在 2004 年 9 月 11 日至 2005 年 3 月期间，持有加沙、西岸或耶路撒冷身份证的巴勒斯坦工作人员被禁止乘车经过 Erez 过境点，即使是在由国际司机驾驶的联合国车辆中。这是说，即使他们持有必要的许可证，巴勒斯坦工作人员实际上也不能经过 Erez 过境点。自 2005 年 3 月起，拥有耶路撒冷身份证的人提前两天通知可以被允许乘坐由国际司机驾驶的联合国车辆经过。自 2005 年 4 月中旬开始，持有加沙身份证并具有许可证的人员需提前两天通知，如果他们在工程处内担任中高级职务，就可以允许他们乘坐这种车辆经过过境点，尽管有一些例外，有时甚至是过分的耽搁。

224. 在前一个报告期间规定要求在加沙地带内的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在巴勒斯坦过境点都必须接受以色列当局的电话审查，然后才能通过以色列终点站，这种做法造成长时间的耽搁，有时甚至是几个小时，使工程处工作人员受到不必要的危险，因为这些地区经常发生枪战。自 2005 年 2 月起，巴勒斯坦过境点等候审查的时间有了明显改善，但时间耽搁的情况仍难以预料。

加沙地带安全等级第四级

225. 2004 年 7 月 20 日，联合国宣布加沙地带进入安全等级第四级，要求国际工作人员转移到新的地点，直接参与紧急状况或人道主义救济行动或安全事务的工作人员除外。联合国做出这项决定，是由于以色列在加沙地带北部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结果使通过 Erez 过境点十分困难危险。自 2004 年 7 月 21 日起，工程处总部几乎所有国际工作人员都迁到耶路撒冷和安曼。尽管进行了安置搬迁，加沙地带的所有经常方案和紧急行动都照常进行。工程处在加沙外地办事处仍然有很多工作人员工作。2004 年 12 月 21 日，联合国在加沙地带安全等级改为三级、加沙总部国际工作人员也返回了工作地点。

艾伦比(侯赛因国王)大桥

226. 2004 年 10 月和 12 月，以色列当局五次违反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在艾伦比大桥上要求对经约旦过境的工程处的外交邮袋用 X-光机检查。工程处每次都予以拒绝，外交信使要么返回约旦，要么是在以色列外交部或以色列国防军干预后，才被允许不经 X-光机检查通过。此外，自 2004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在西岸或加沙地带工作、持有以色列外交部证件的工作人员的行李可以不被搜查。自 2004 年 11 月起，又再次要求工作人员经过金属探测器，并且对他们的行李进行搜查。

227. 自 2002 年年中以来，以色列当局限制持有西岸和加沙身份证的少数工作人员通过艾伦比大桥进入约旦。这些人，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都必须与巴勒斯坦权利机构预约，而且要从位于杰里科的一所“休息室”出发。有时要等一夜才能从“休息室”经过到达艾比伦大桥。在 2005 年 5 月 25 日之前，这些工作人员通常必须得到约旦当局的审查批准才能开始旅行。约旦当局直到 2005 年 5 月 25 日才取消了这个要求。以色列当局逐案批准工程处中持有加沙或西岸

身份证的少数高级工作人员经艾伦比大桥在加沙和耶路撒冷或安曼之间旅行，而不需要通过杰里科的“休息室”。

本古里安机场

22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仍然无法为持有西岸或加沙身份证的工作人员获得使用本古里安机场的许可证。结果，需要乘飞机前往其他地点的工作人员必须要去安曼或开罗那里的机场，使旅行时间延长，工程处费用增多。

拉法过境点

229. 拉法过境点仍然是大多数近东救济工程处大多数当地工作人员执行公务的唯一的出口。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过境点几乎完全关闭 81 天，部分关闭 20 天。即使在过境口开放时，由于等候人员过多，当局每天准许通过的人数有限，结果工作人员常常要等好多天才能通过。自 2004 年 7 月到 2005 年 2 月中，以色列当局禁止 16 岁至 35 岁的巴勒斯坦男性，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使用拉法过境点。自 2004 年 12 月 12 日巴勒斯坦民兵发动攻击以来，拉法过境点完全关闭直到 2005 年 1 月 21 日才开放。近东救济工程处大约 37 名当地工作人员曾在国外旅行，在此期间无法返回加沙工作地点，结果工作量无法完成，给工程处造成巨大损失。

工作人员签证

23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拒绝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国际工作人员颁发签证，工程处为开放约旦、叙利亚或黎巴嫩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和国际工作人员申请了很长时间的公务签证也开始获得批准。这些工作人员需要前往工程处在西岸或加沙地带的办公室工作。但是以色列当局并没有批准多次入境一年有效签证，而只是签发了一次入境三个月有效签证。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些国际工作人员在延长居住签证时遇到问题，持有联合国通行证的一些当地工作人员无法得到出境签证。2004 年 7 月，工程处获悉，叙利亚出境签证的有效期将从六个月缩短为三个月，但到 2004 年 10 月时又改回来了。在约旦，2005 年 3 月，当局终于延长了 1 名 1994 年从西岸派往约旦的工作人员的居住许可。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约旦雇用当地工作人员的情况

23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叙利亚当局以不具体说明的安全理由为由，拒绝雇用 4 名短期工作人员。这些工作人员最后也通过了安全审查。约旦当局以不具体说明的安全理由为由拒绝雇用 13 名当地人选，其中 3 位人选后来通过了安全审查。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232. 工程处认为，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当局继续限制工程处人员、车辆和货物的自由行动，是不符合《联合国宪章》、《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日内瓦第

四公约》和 1967 年《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等适用的国际法原则的。《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除其他外，要求以色列政府“除只遵守军事安全考虑所须的条例或安排外，尽最大能力便利工程处运作”。以色列当局和工程处对有关军事安全的措辞的范围持不同看法。但一些限制与军事安全无关。

获得保健情况

23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国防军采取的限制行动措施妨碍病人和工作人员使用西岸保健服务设施。受这些限制措施影响的医务人员有：医生、护士、药剂师、化验室技术人员、理疗医师和 X 光技术员，因而共损失 288 个工作人员工作日。由于以色列国防军实施宵禁、封锁和旅行限制，流动医疗队常常无法工作，保健中心曾五度完全关闭，以色列当局坚持要求当地的联合国工作人员领取特别许可证进入 1949 年停战线与西岸内建造的隔离墙部分之间的地区（“接缝区”）。特别是，工程处医疗队数度被阻止进入诸如 Barta'a Al-Sharqiya 等一些接缝区飞地，理由是当地工作人员没有许可证。

23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加沙地带的医疗服务，特别是心脏病科、儿科、妇科和眼科等专门医疗服务的提供也因医务人员和保健人员无法到达其医疗中心而受到影响。损失共达 2 528 人员工作日。工程处医疗队进入 Al Mawasi 和 Seafa 等被封锁地区受到严格限制。

获得教育情况

235. 在西岸，由于内部封锁、宵禁和在检查站耽误或不让通过，师生无法到校，学生情况稍好。在 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5 月学年期间，工程处在西岸的 93 所学校大约损失了 1 193 个教师工作日，即工程处经济损失约 32 211 美元。部分由于教师转校和征聘，可能的情况下使他们在同一地点教学和居住，本报告所述期间损失的教师工作日比上一报告期间大幅度减少了 6 518 日。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在西岸的三个培训中心损失了 41 个教员工作日，使经济再损失约 1 558 美元，相比之下，前一报告所述期间损失了 726 年教员工作日，经济损失为 27 951 美元。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在西岸损失了 120 357 个教师工作日，使工程处经济损失约达 3 152 813 美元，各培训中心损失了 19 382 个教员工作日，估计经济损失为 749 296 美元。

236. 在加沙地带，以色列当局施加的行动限制阻止大约 512 名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任何时候到达其工作地点。加沙地区内的 180 所工程处学校约损失了 291 个上课日和约 27 508 个教师工作日，经济损失约为 550 160 美元。在加沙培训中心，损失了 1 914 个教员工作日，经济损失约为 42 108 美元。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加沙地带的工程处学校损失了 263 913 个教师工作日，经济损失为 5 278 260 美元，除此之外，加沙培训中心损失了 12 099 个教员工作日，经济损失约为 266 178 美元。

237. 特别是在加沙地带，工程处认为，由于教学时间流失，时局不稳，包括以色列国防军在学校上课期间攻击工程处学校，校园内师生受伤，炮击、枪击和拆除平民区房屋，给工程处所属学校学生的心理健康和学业带来了不利影响。

获得救济和社会服务情况

23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也因行动限制而受到不利影响，西岸的粮食发放小组受以色列当局阻拦，不能前往发放点，发放粮食的工作因宵禁和封锁而一再改期。社会工作者也经常不获准前往乡村和农村地区。在加沙地带，工程处的紧急救济业务和经常救济方案同样一再受到扰乱。

239. 工程处难于使社会工作者和粮食发放队进入封锁地区，帮助居住在那里的贫穷的巴勒斯坦家庭。不过，与以色列国防军事先进行协调后促成进入这些地区。例如，救济和社会服务队获准前往希法地区达九次之多，前往 Al Mawasi 达六次之多。虽然一直存在困难，但仍向特困户发放粮食以推行怀孕哺乳母亲计划和紧急计划。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即 2004 年 6 月 10 日至 9 月 19 日，由于运载集装箱进出加沙地带方面的一些问题，紧急粮食计划被迫中断。

西岸隔离墙对巴勒斯坦难民和工程处业务的影响

240. 由于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修建隔离墙，工程处及巴勒斯坦受益人的行动自由受到更多限制。据工程处掌握的资料，隔离墙对居住在接缝区或隔离墙附近地区的大量巴勒斯坦难民前往耕种土地、获得服务和生计已经造成不利影响。这些难民与他们的耕地、工作地点或保健、教育和其他服务中心的联系正在被切断。

241. 隔离墙将增加人们对工程处服务的需求，同时使服务提供日益困难。现在巴勒斯坦人须有许可证才能居住在接缝区或进入接缝区，这加剧了进入接缝区的问题。工程处仍然拒绝接受当地工程处人员须有许可证方能进入接缝区的制度，导致推延和不准许进入接缝区。对需要进入接缝区耕种土地的大批巴勒斯坦人来说，工程处所进行的监测表明，申领许可证的资格日益取决于土地拥有权的证明而不是安全考虑。此外，在一些地区，先前曾获领许可证的申请者现在因他没有明确的有关土地拥有权证明而遭拒发许可证。

242. 在隔离墙北段目前安装的 63 个门户中，通常只有 25 个对持证人开放。每个持证人只许在某个特定门户通过，而该门户的开关时间并不确定，而且可能并非离开他或她的土地最近的门户。结果，许多持有通行证的土地所有人，包括在工程处注册的难民，只是偶尔耕种其土地，甚至完全将土地撂荒。没有土地的劳动者没有资格申领许可证，而且也没有其他收入来源。

243. 工程处担心，随着隔离墙延长到西岸中部和南部，这些问题会将在许多农村地区重现。在耶路撒冷，工程处担心隔离墙的操作问题，因为所涉及的工程处设施数量较多，又较为重要，特别是在 Shu'fat 营，再加上行动自由方面的限制，已经给西岸的工程处工作人员进入东耶路撒冷造成不便。

卡尔尼过境点

244. 除建材经由 Sofa 过境点进入加沙地带外, 工程处的人道主义货物和用品需经由卡尔尼过境点运入加沙地带。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以色列当局继续在卡尔尼对进出加沙地带的集装箱征收过境费: 20 英尺集装箱 150 新谢克尔 (约 33 美元)、40 英尺集装箱 200 新谢克尔 (约 44 美元), 出境的空集装箱收费 150 新谢克尔。工程处认为, 这一收费属于一种税, 而联合国机构因根据《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享有特权和豁免是可以免缴的。工程处以此为由再三请求以色列当局准予免缴此税, 但毫无结果。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 工程处已被迫支付此项税款 484 689 美元。其中 223 572 美元是在本报告期间支付的。

245. 在据报一个来自加沙地带的空集装箱曾用来隐藏两名巴勒斯坦战斗人员向阿什杜德港进行武装袭击事件之后, 2004 年 3 月底, 在卡尔尼采用了新的程序, 这严重破坏工程处安排载满货物的集装箱进入加沙地带和空集装箱运回以色列的能力。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 以色列当局在从国外购买到能够检查整个空集装箱的新 X 光机器之前, 强制禁止空集装箱通行。这一 X 光机器一直无法运作, 直至 2004 年 8 月下旬, 为使工程处某些人道主义救援物资进入加沙地带, 以色列当局在 2004 年 6 月中旬同意支付背靠背转运这类货物的基本费用。但事实上以色列当局完全没有匀支这些费用, 在运送过程中出现大量的溢出和破损现象, 而且这一制度看来每天只能处理四至六个集装箱的货物, 而工程处平均每天需要运入 20 个集装箱的货物。这个程序在 2004 年 8 月停止运作, 当时以色列当局拒绝继续支付基本费用。

246. 2004 年 6 月至 9 月期间, 工程处无法经卡尔尼终点站承接足够的集装箱。因此, 工程处被迫将原订于 2004 年 6 月中旬开始向加沙地带内的巴勒斯坦难民发放紧急食物援助的计划推延到 2004 年 9 月 19 日。经持久谈判, 以色列国防军允许工程处在 2004 年 10 月通过 Sofa 过境点运入 339 个集装箱, 但有一项了解, 即同样这些集装箱在搬空时可透过 Sofa 过境点运回, 这些集装箱在加沙滞留多月, 累积滞期费为 1 155 915 美元。

247. 巴勒斯坦战斗人员 2005 年 1 月 13 日袭击卡尔尼过境点杀死六名以色列人后, 该终点站一直关闭, 直到 2005 年 2 月 7 日, 重开之日加强了保安措施。当时, 打算运往加沙地带的 942 个集装箱滞留在以色列的阿什杜德港, 363 个空集装箱则滞留在加沙地带内。2005 年 2 月 27 日, 以色列当局同意采用新程序, 由工程处经 Sofa 将所有集装箱运往加沙地带, 并经卡尔尼将空集装箱运至以色列。这一安排逐渐减少加沙地带内的空箱数目, 使工程处得以在下一个个月内运送大约 440 个集装箱。2005 年 3 月 28 日, 以色列国防军封锁 Sofa, 禁止运入集装箱。不过, 至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 打算运往加沙地带但滞留在阿什杜德港的集装箱和加沙地带内的空箱都已清理好。

248. 卡尔尼过境点自 2002 年 4 月以来长期关闭——加上迟迟不允许已运入加沙地带的空箱运出——工程处因而必须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支付大约 650 万美元的超额储存费和滞期费。

249. 2005 年 3 月，以色列当局停止工程处经卡尔尼过境点将苯（汽油）运入加沙，提出不具体的安全和保安考虑，尽管以色列当局允许在 2005 年 5 月进行“例外”运送，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禁令仍然有效，同时继续进行谈判以寻求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

阿什杜德港

25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继续遭遇困难，支付额外费用，因为 2001 年 12 月阿什杜德港开始实行新程序，要求工程处的货物在由以色列海关官员检查前，应先由以色列当局进行安检。2004 年 2 月，在阿什杜德港安装了能够对整个集装箱进行 X 光检查的机器，减少了货物安检时间。但由于 X 光机器经常失灵，这个程序继续导致延误，并带来处理、储藏和滞期费。

251. 以色列当局还作了其他限制，工程处认为，这是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所不许可的。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始以来，以色列海关当局不许工程处进口供在西岸和加沙的保健、教育及卫生方案之用的五批化学品入境，造成额外储藏和有关费用约 25 000 美元。从 2005 年 1 月至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以色列当局拒绝释放工程处的 33 辆 Fiat Puntos 货运。结果大约要支付 59 000 美元的额外储藏和有关费用。2005 年 4 月，以色列当局以含有沙特阿拉伯制造的尿液样本瓶为理由而拒绝一批医疗设备货运，导致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须付大约 8 000 美元的额外储藏和相关费用。工程处就尿液瓶一事提出抗议，外交部长回应说，工程处不应从“敌国”进口货物，因为这种进口违反以色列法律，工程处应在以色列购买用品。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这些问题仍未解决。

通过检查站

252. 工程处运载工作人员的车辆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行驶时经常在检查站被拦下，进行身份核验，偶尔还进行搜查，往往一查就是很久。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生了约 829 次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在西岸检查站被拒绝入境或受耽搁的重大事件，涉及约 3 488 名工程处雇员，损失了 4 030 个工时（相当于 537 个工作日）。有时工程处工作人员工作证被没收，偶尔还收到传票，要他们前去接受问话。以色列国防军士兵好几次打骂在检查站等候的工作人员。在加沙地带，工程处车辆往往须在阿布侯里-古什卡地夫检查站停下，接受身份证件检查和搜查。在报告所述期间内，发生了 89 起工程处人员和车辆在加沙地带检查站被拒绝通行或受耽搁的重大事件。

搜查车辆和货物

253. 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以色列当局还动辄要求搜查工程处的车辆。工程处的政策是拒绝这类要求，在发生这类搜查事件时提出抗议。

建筑项目

25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内的建筑项目都被推迟或完全停顿，因为人员、车辆和货物流动受到限制，而且建材短缺。例如，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西岸 11 个在建建筑项目中有 6 个被推迟共 67 个工作日，一个项目因以色列当局面临困难而暂停 13 个月。在加沙地带，由于同样的原因，有两个总预算约 500 000 美元的建筑项目共计中断 34 天，另有 16 个约值 410 万美元的建筑项目部分停工，还有 18 个预算约 980 万美元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项目被延误。700 间收容所的修理工作被迫中断，直至另行通知为止，因为这些收容所位置靠近以色列定居点或以色列国防军观察哨，面临被以色列国防军军事行动破坏或摧毁的危险。在黎巴嫩，黎巴嫩军队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取消限制将建材运进南黎巴嫩境内已建立多年的难民营，不过，2005 年 6 月 20 日又重新实施这些限制。

业务支助干事方案

255. 业务支助干事方案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继续执行该方案发挥宝贵的作用：便利工作人员和工程处车辆，包括救护车和人道主义车队，通过西岸检查站，进入被封锁地区及受到以色列国防军在加沙地带正在进行的军事行动影响的其他地区；报告工程处所援助的巴勒斯坦人民陷入日趋深重的人道主义危机；确保工程处定期监测和检查工程处所有设施。

256. 例如，巴勒斯坦战斗人员从加沙地带发射卡萨姆火箭袭击北部定居点和邻近以色列 Sderot 镇，其中有些导致以色列人伤亡，其后以色列国防军于 2004 年 6 月至 10 月在加沙地带北部，包括 Beit Hanoun, Beit Lahia 和贾巴利亚北部发动了一系列的重大行动，经与以色列国防军联络，业务支助干事协助向 Beit Hanoun 居民发放粮食商品并协助提供燃料供市区水泵和发电机之用。军事行动期间，业务支助干事每日护送工程处工作人员往返 Beit Hanoun 以便在那里的工程处医疗中心可以不断提供起码的医疗服务，在西岸，该方案除本身的其他活动外，还监测和报告隔离墙的主要人道主义影响，集中注意进出、保健、教育和经社因素等问题，特别是接缝区和封闭地区内发现的难民人口方面的问题。业务支助干事的存在，报告和其他职能使得能够采取措施保护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及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内的巴勒斯坦难民，此外，业务支助干事也检查加沙地带和西岸的所有设施。

以色列当局的武装干预

257. 2004 年 7 月 14 日，以色列国际军哨站似乎向 Beit Hanoun 郊区一队标志清楚的工程处车辆鸣枪警告。2004 年 7 月 17 日，工程处一个机动医疗所被以色列国际军截停，以枪强迫工程处的司机和医务人员下车并对车辆进行检查。2005 年 6 月 13 日，一名司机在将疫苗运往工程处医疗中心时在 Nablus 附近的 Wadi Bathan 流动检查站被截停，一名以色列国防军的士兵在那里以他的武器敲击车辆

的挡风玻璃，将工作人员拖出车辆并踢他的脚部。2005年4月5日，一名以色列国防军军官在Erez以枪指向工程处资深国际工作人员。

武装干预

以色列国防军向学校开枪；打伤学生和工作人员：西岸

258. 本报告所述期间内，西岸有14名工程处学生因进行中的冲突而受伤。有五次催泪瓦斯霰弹和（或）震荡炸弹被扔进工程处学校大院内，造成受伤和引起恐惧。例如，2004年7月25日，以色列国防军在学生上课时爆破卡兰迪雅附属女校的大门，将催泪瓦斯弹扔入学校游乐场，进入该校并在教师和6岁至15岁的学生寻找课时将他（她）们困在一个课室内，以色列国防军士兵接着进入毗连的卡兰迪雅附属男校，殴打学门警卫用枪指着该名工作人员和一些男孩，同时命令他们不许动。2004年9月7日，西岸艾达难民营发生冲突时，以色列国防军沿附属女校的界墙施放催泪瓦斯霰弹，导致大约115名6至8岁的女童因吸入大量催泪瓦斯而呕吐并迫使学校疏散。2004年9月19日，以色列国防军士兵在发生进一步冲突时将催泪瓦斯霰弹扔入同一学校，再次引起恐惧并导致疏散。2005年6月29日，以色列边界警察再次于上课时间将催泪瓦斯霰弹扔入同一学校。最后，2005年6月11日，以色列边境警察在Shu'fat附属男校外停下，向学校大约扔了10枚催泪瓦斯弹和震荡炸弹，其中大多在校内起爆，引起师生恐惧并吸入催泪瓦斯。应工程处要求，以色列边境警察在三个小时后回到学校从学园内清除未爆弹药。据工程处保存的统计数字，2000年10月至2005年6月30日期间内，西岸共有35名工程处学生在以巴冲突中被杀害，434名受伤。

以色列国防军向学校开枪；打伤学生和工作人员：加沙地带

259. 报告所述期间内，加沙地带有23名工程处学生因进行中的冲突而被杀，25名受伤，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开枪杀害了三名儿童（详情见下文），打伤另13名学生。三名工作人员和一名游客，他（她）们当时在工程处学校内。

(a) 2004年9月7日，一名9岁的女童坐在汗尤尼斯C小学女校的书桌上，被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射出的子弹击中头部。这名女童于15天后在医院死亡。

(b) 2004年10月12日，一名11岁女童坐在汗尤尼斯D小学男女校的课室内，被从Neveh Dekalim以色列定居点附近以色列观察哨站方向射击的子弹击中腹部，翌日在医院死亡。

(c) 2005年1月31日，一名10岁女童在拉法B小学校男女院子排队站立时被从沿埃及边界以色列国防军阵地方向射出的子弹击中头部。送达医院前已死亡。站在她旁边的一名7岁儿童手部中枪，仍然活着。

260. 另八起事故中都牵涉及工程处拉法和汗尤尼斯的学校，工作人员和学生被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方向射出的子弹击伤。

(a) 2004年10月3日,一名14岁的女孩在汗尤尼斯A预备女校被子弹击伤脚部;

(b) 2004年10月10日,一名16岁学生在汗尤尼斯B预备男校课室内被子弹击伤;

(c) 2004年10月24日,六名学生和一名教师在一颗子弹击破拉法Tel-el-Sultan D小学女校时被飞散的玻璃击中受轻伤;

(d) 2004年11月21日,一名学生在拉法A预备男校院子被破片击中,送院治疗;

(e) 2004年11月20日,一枚子弹击中在拉法C预备男校的一名13岁学生,送院治疗;

(f) 2004年12月22日,一名11岁学生在拉法F小学男校被子弹击中右手,送院治疗;

(g) 2005年1月3日,一名12岁学生在拉法C小学男校于课间休息时被子弹击中右肩,后来送院治疗;

(h) 2005年1月5日,一名36岁教师在拉法B小学男校被炮弹碎片击伤,送院治疗。

2004年9月27日又发生事故,汗尤尼斯A预备男校一名60岁男子在探访其侄儿(学校管理员)时被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方向发射的子弹击中腹部,后来不治。据工程处保存的资料,2000年10月至2005年6月30日期间共有123名工程处学生在加沙地带因进行中的冲突被杀,1122人受伤。

261. **工程处对武装干预的反应**。工程处向以色列当局提出抗议,指出上文所述杀伤工程处工作人员和学生或干扰工程处设施的行为,违背了以色列按照国际法通则、《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以及《日内瓦第四公约》和适用的国际人权公约,尤其是《儿童权利公约》所承担的国际法律义务。工程处还关切以色列国防军经常在平民人口密集区开展行动,使意外伤亡的平民人数日增。两名工程处工作人员在加沙地带往返工作地点和住宅途中死于以色列国防军的行动。2004年10月10日,在杀害上述两名工作人员的同时事故中,另有九名人士被杀,包括B预备男校的一名14岁学生。两名订约工人被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方向发射的子弹击伤,其中一名工人在工程处拉法重建房屋工程项目中工作,另一名在工程处拉法仓库工作。此外,在加沙地带六名下班的工程处工作人员被从以色列国防军阵地方向发射的子弹击伤。

262. **以色列定居者的干扰**。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尤其是西岸的以色列定居者。好几次骚扰工程处的工作人员。

263. **巴勒斯坦当局的武装干涉**。发生了一起巴勒斯坦当局武装干涉工程处人员和车辆的事件。2005年3月17日，在西岸 Dheisheh 难民营内，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安保人员强迫工程处卡车停车，试图从工程处工作人员接管分配口粮的工作未遂。

264. **以色列当局闯入设施事件**。除了上述事件外，以色列国防军士兵于2004年7月26日在强迫警卫打开闸门后进入卡兰迪雅培训中心。2004年8月24日在 Askat 难民营开展军事行动时，以色列国防军工兵接管了工程处女校，用来拘留和审问来自该营的大约700名难民。2004年9月28日至10月15日期间，在加沙地带，大规模闯入贾巴利亚地区，以色列国防军与巴勒斯坦战斗人员之间发生激烈战斗。期间，以色列国防军装甲车进入并部分摧毁三所工程处学校的围墙和一些建筑物：贾巴利亚 B 预备男校；贾巴利亚 B 和 F 小学男校；以及贾巴利亚 A 预备男校。2004年9月30日学校上课时，一辆推土车推毁贾巴利亚 B 预备男校的部分围墙，以色列国防军士兵进入学校。2004年12月31日，以色列国防军推土机在清理汗尤尼斯西部地区后进入汗尤尼斯 D 小学校，摧毁一道围墙及另一道围墙的一部分，并在主楼课室内堆沙，学校因而无法在2005年1月按期进行考试。

巴勒斯坦战斗人员闯入设施事件

265. **西岸**。2004年9月3日，与法塔赫有关的团伙闯入工程处在 Balata 难民营内的附属男校，目的在于纪念该营内被以色列国防军杀害的人士。这一闯入事件遭工程处强烈抗议。2005年5月18日，三名配备武装的巴勒斯坦人进入法拉难民营诊所，向空中开枪，随后强闯入法拉附属女校的大堂。2005年5月30日，三名配备武装的青年强闯入 Balata 诊所，扣留并威胁工程处牙医。2005年6月17日，在工程处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的大力反对下，与“阿克萨殉难旅”联系的一群男子和青年闯入工程处 Balata 难民营女校，筹备将这一天稍后举行的大规模纪念仪式。

266. **加沙地带**。2004年7月17日，就土地问题与工程处发生争议的一伙人强闯入工程处汗尤尼斯发送中心。这伙人在工程处工作人员、警察和社区领袖的干预下于翌日离去。2004年8月9日，与“Abu Rish 旅”有联系的一伙年轻男子强闯入汗尤尼斯 A 小学主办一系列足球赛。工程处工作人员成功地让这些男子离开。2004年9月21日，与法塔赫有联系几百名男子，包括一些枪手，强闯入工程处拉法 D 预备女校，打算进行军事训练。工程处工作人员和社区领袖成功劝服战斗人员离去。2005年5月20日，巴勒斯坦战斗人员进入工程处弃置的 Al Mazra 校舍，打算对附近的以色列国防军观察哨站和 Darom 村定居点进行武装攻击。以色列国防军以猛烈的火力回击，杀死和打伤各一名巴勒斯坦人。以色列国防军接着完全摧毁学校围墙，这一围墙曾于2004年遭以色列国防军推土机部分摧毁。由于接近以色列国防军部队和 Darom 村定居点，加上经常交火，工程处于2000年停止使用该房地，并于2001年从这一房地撤离其警卫。

267. **闯入其他行动区。**在约旦，发生了两起闯入工程处学校的事件。2004年7月，约旦警察进入工程处 Jofeh 男校和女校并拘捕四名维修分包商雇员。2004年11月，政府官员和警察进入工程处安曼北部 Baqa'a 小学第1和第2男校并未经工程处同意为当地社区成员举行宴会。报告所述期间没有关于武装闯入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工程处设施的报告。

268. **抗议。**工程处就强行闯入工程处设施事件向有关当局提出了强烈抗议。对于搜查工程处设施的要求和配合警察、军队或司法机关可能提出的合理的调查要求，工程处订有一贯的政策和程序。在加沙地带为防止涉及巴勒斯坦战斗人员的事件发生，确保工程处房地的不可侵犯性，工程处要求并得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保护工程处设施。

269. **损坏工程处设施和车辆：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在加沙地带，有22个工程处设施在以色列国防军的行动中被毁坏，其中许多设施遭损坏不止一次，大多是在 Rafah 和汗尤尼斯地区。损坏是由以色列国防军枪炮射击造成的，这些射击有时是还击巴勒斯坦战斗人员的开火，有时则没有任何明显理由。例如，汗尤尼斯地区学龄前男校被损坏六次，拉法的 Tel el-Sultan 预备男女校被损坏六次，拉法小学 B 和 F 男校被损坏五次。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加沙地带被以色列国防军毁坏的工程处设施和车辆价值共约 102 000 美元。以色列国防军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以色列只轻微毁坏西岸的工程处设施。

270. **提出受损索赔。**本报告期间终了时，工程处向以色列政府提出索赔，要求赔偿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给工程处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财产造成的损坏，价值总计 225 006 美元。自从本轮起义开始至今，就工程处的财产损坏向以色列政府提出的索赔总额为 947 956 美元。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工程处未得到以色列政府对这些索赔要求的任何答复。工程处打算在适当时候就本报告所述期间的财产损坏再次提出索赔要求。

C. 其他事项

法律咨询和援助

271. 工程处继续响应巴勒斯坦人及世界各地的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出的确认难民地位的申请。工程处偶尔还介绍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内控诉以色列当局的巴勒斯坦难民到适当的法律援助组织寻求进一步援助。

退还税款和其他费用

27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工程处收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退还工程处过去几年缴纳的增值稅款 830 万美元。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应退还工程处的增值稅款总额约计 740 万美元。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承认应退还欠工程处，但迄今尚未退还。

273. 以色列政府退还工程处经过以色列将货物运进加沙地带和西岸时所缴纳的港口费和其他相关规费的问题尚未解决。1994年6月以来运往加沙地带的货物以及1996年1月以来运往西岸的货物，工程处都为其运抵以色列港口的货物缴纳所有这些规费。这些规费以前都是由以色列当局遵照1967年《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的规定缴付。工程处的立场是，以色列政府仍有义务缴付港口费和相关规费。截至2005年6月30日，应退还工程处的港口费总额约为2 110万美元。工程处已经要求以色列政府退还截至2005年4月缴付的港口费总额18 776 665美元。

274. 工程处仍须向叙利亚当局缴纳港口费和其他规费，但工程处坚决认为这是违反1948年《联合国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的协定》。虽然该国外交部表示将考虑此事，但是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这个问题仍未解决。该部通知工程处，根据《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联合国官员到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上任时将家具和财物免税运入该国的权利仅限于有外交身份的官员；其他国际工作人员的情况要逐一审查。因此，在报告所述期间上任的两名国际工作人员的家用物品拖延了两个月左右，才获准免税进口。

275. 约旦当局已经要求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在离开约旦前往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时，即便是因公出差，也要缴纳离境税。工程处已经多次向外交部提出这个问题，但此事仍未解决。

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的限制性手续

276. 在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工程处仍须把报关单连同商业发票提交抵制办公室认可。虽说没有货物因为这一规定而被拒进口，工程处还是向叙利亚当局抗议这一规定，理由是近东救济工程处进口货物无需经过这种认可。关于车辆进口，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已经重申，工程处为执行业务而进口的车辆数目不受限制。但实际上，叙利亚当局继续要求每进口一辆新车就必须注销一部现有车辆，这等于事实上的限制，以致约有10辆车的进口被耽搁了1个月左右。在上个报告所述期间，约有19辆车的进口耽搁了6个多月，相比之下，情况有所改善。外交部同意审查车辆进口的情况，设法找到解决办法。

在以色列境内车辆的保险和牌照

277. 工程处继续与以色列当局讨论近东救济工程处向以色列当局登记并在以色列、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和加沙地带使用的车辆的保险问题。工程处是按一项全面投保计划，向一家巴勒斯坦保险公司购买这种保险，其中包括工程处在其所有五个业务地区和以色列境内的车辆，在以色列的投保范围符合以色列法律的规定。以色列当局继续拒绝承认一程处的保险单对以色列境内行驶的车辆有效，坚称以色列法律要求在以色列保险公司投保。一些工程处工作人员被以色列警察拦截，并收到传票，被控未持有有效保险驾驶汽车。工程处因为替这些工作人

员担心，勉强决定为（以色列当局所界定的）以色列境内使用的工程处车辆，向以色列保险公司购买保险，这笔额外费用尚未确定。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工程处仍在谈判这种保险的条件。

278. 有几个工作人员在西岸驾驶近东救济工程处车辆，并持有工程处巴勒斯坦保险公司的有效保险，却被逮捕并被控未持有效保险驾驶汽车。工程处请求以色列外交部撤销或暂时取消这些罪名。工程处一些持有西岸身份证而驾驶工程处汽车的工作人员被警方拦截并收到传票，因为他们所驾驶的工程处汽车配有以色列政府发给的牌照。按照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适用的军令，凡持有西岸身份证的巴勒斯坦人不得驾驶配有以色列牌照的车辆。工程处就此提出抗议，但被告知以色列国防军修改了有关命令，允许持有西岸身份证的工程处工作人员驾驶配有以色列牌照的车辆。然而，这个命令只适用于以色列界定的西岸，因此还不允许这些工作人员在东耶路撒冷开车。

附件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目录

	页次
一. 登记人数.....	60
二. 登记人口的分布.....	61
三. 基础教育服务.....	61
四.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服务.....	63
五. 初级保健.....	64
六. 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标.....	65
七. 社会服务方案.....	66
八. 特别困难情况人数和分布.....	67
九.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	67
十. 2004 年实际支出、2005 年预算和 2006-2007 年概算.....	68
十一.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捐助(现金和实物).....	69
十二. 被逮捕和拘禁的工作人员.....	71
十三. 工程处工作人员.....	71

表 1
登记人数^a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1950	1960	1970	1980	1990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约旦	506 200	613 743	506 038	716 372	929 097	1 570 192	1 639 718	1 679 623	1 718 767	1 758 274	1 795 326
黎巴嫩	127 600	136 561	175 958	226 554	302 049	376 472	382 973	387 043	391 679	396 890	401 07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82 194	115 043	158 717	209 362	280 731	383 199	391 651	401 185	409 662	417 346	426 919
西岸 ^b	-	-	272 692	324 035	414 298	583 009	607 770	626 532	654 971	675 670	690 988
加沙地带	198 227	255 542	311 814	367 995	496 339	824 622	852 626	878 977	907 221	938 531	969 588
共计	914 221^c	1 120 889	1 425 219	1 844 318	2 422 514	3 737 494	3 874 738	3 973 360	4 082 300	4 186 711	4 283 892

^a 这些数字以近东救济工程处不断更新的登记记录为依据。不过，目前在工程处作业地区的登记难民人数几乎肯定少于记录的人口。

^b 到 1967 年为止，西岸作为约旦地区的组成部分管理。

^c 这个总数不包括在以色列接受救济的 45 800 人，这些人在 1952 年 6 月之后不属于近东救济工程处负责。

表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登记人口	难民营数目	难民营人口 总数	不在难民营中 的登记人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 人口的百分比
约旦	1 795 326	10	284 461	1 510 865	84.1
黎巴嫩	401 071	12	211 593	189 478	47.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26 919	9	113 663	313 256	73.4
西岸	690 988	19	182 191	508 797	73.6
加沙地带	969 588	8	474 079	495 509	51.1
共计	4 283 892	58	1 265 987	3 017 905	70.4

表 3
基础教育服务^a

(截至 2004 年 10 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平均
小学生	82 171	24 795	44 030	40 500	133 255	324 751
男生	40 757	12 589	22 605	17 554	68 595	162 100
女生	41 414	12 206	21 425	22 946	64 660	162 651
初中学生	48 984	13 093	18 886	19 504	60 916	161 383
男生	25 296	6 329	9 584	8 326	31 126	80 661
女生	23 688	6 764	9 302	11 178	29 790	80 722
高中学生	-	2 661	-	-	-	2 661
男生	-	1 055	-	-	-	1 055
女生	-	1 606	-	-	-	1 606
入学总人数	131 155	40 549	62 916	60 004	194 171	488 795
男生	66 053	19 973	32 189	25 880	99 721	243 816
女生	65 102	20 576	30 727	34 124	94 450	244 979
女生百分比	49.6	50.7	48.8	56.9	48.6	50.1
各地区占整个工程处入学总人数的百分比	26.8	8.3	12.9	12.3	39.7	100.0
比去年增加(减少)的入学总人数百分比	(2.3)	(2.5)	(1.6)	(0.2)	1.1	(0.6)
工程处管理的学校	177	87	115	93	180	652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平均
小学	49	31	65	24	124	293
初中	128	51	50	69	56	354
高中	-	5	-	-	-	5
管理的学校实行两班制所占百分比	91.5	63.2	97.4	23.7	77.2	75.2
租用校舍的管理学校所占百分比	25.4	43.7	8.7	15.1	0.0	16.4
学校校舍	96	60	61	85	114	416
租用的学校校舍	25	26	7	14	0	72
教室容纳的人数	39.0	34.6	40.1	36.7	44.7	40.5
学生人数超过 48 名的班级所占百分比	11.3	2.7	15.6	2.5	18.7	12.5
所颁大学奖学金数目(日本)	8	7	9	10	15	49
女生取得奖学金的百分比(日本)	62.5	0.0	66.7	70.0	86.7	63.3
约旦所颁特困情况大学奖学金数目(个别捐助者)	19	-	-	-	-	19
女生取得奖学金者所占的百分比(个别捐助者)	63.2	-	-	-	-	63.2
所颁给黎巴嫩境内妇女的大学奖学金数目(民研中心)	-	110	-	-	-	110
阿联基金	-	15	-	-	-	15
女生取得奖学金者所占的百分比(阿联基金)	-	20.0	-	-	-	20.0
紧急呼吁	-	-	-	55	-	55
女生取得奖学金者所占的百分比(紧急呼吁)	-	-	-	43.6	-	43.6
教师	4 375	1 609	1 996	2 128	6 015	16 123
在职受训教师(小学、初中和高中)	169	197	122	157	246	891

^a 入学人数不包括在政府和私立小学和初中就学的 229 530 名难民学生，以及在公立和私立高中的 69 562 名难民学生，但包括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小学、初中和高中）上学的 40 153 名非难民学生。

表 5

初级保健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初级保健设施	23	25	23	36	18	125
初级保健设施提供的服务						
牙科	23	17	14	21	13	88
计划生育	23	25	23	36	18	125
非传染性疾病特别护理	22	25	23	34	15	119
放射科	1	4	0	6	5	16
化验室	23	15	21	25	15	99
理疗室	1	0	0	6	6	13
产房	0	0	0	0	6	6
门诊病人						
治疗 ^a	2 171 861	907 687	956 496	1 295 665	2 807 088	8 138 797
牙科治疗	176 230	116 154	84 394	108 061	160 009	644 848
住院(医院内)治疗^b						
入院病人	15 260	18 737	7 225	13 511	3 149	57 882
病人住院日数	32 659	45 656	10 442	47 294	12 484	148 535
妇幼保健						
新登记的孕妇	26 456	4 809	8 820	11 844	33 708	85 637
新登记的 1 岁以下婴儿	29 662	4 483	8 613	11 082	30 229	84 069
3 岁以下受照顾儿童	82 131	12 136	21 981	30 154	78 177	224 579
新计划生育接受者	7 404	1 740	2 848	2 757	5 339	20 088
计划生育接受者总人数	28 009	10 825	17 548	16 156	32 265	104 803
扩大免疫方案^c						
小儿麻痹症疫苗	99.3	100.0	99.7	97.2	100.0	99.4
卡介苗	99.6	100.0	99.7	98.5	100.0	99.6
麻疹疫苗	98.8	100.0	99.7	96.4	99.9	99.1
乙型肝炎疫苗	99.3	100.0	99.7	97.2	99.9	99.3
白喉、百日咳、破伤风、三联疫苗 ^d	99.3	100.0	99.7	97.2	100.0	99.4
所有疫苗	98.7	100.0	99.7	96.4	99.9	99.4
麻疹/流行性腮腺炎/风疹三联疫苗	97.7	99.4	99.3	94.5	99.6	98.1
学校保健						
入学检查人数	11 887	2 664	7 359	5 530	20 379	47 819
强化疫苗接种人数	24 196	6 392	12 851	16 880	55 250	115 569

^a 只包括门诊。^b 除近东救济工程处管理的西岸卡勒基利亚一家拥有 63 张床位的医院外，住院服务是通过与非公立医院和私立医院签订合同，或通过报销部分治疗费用的方式提供的。^c 根据 2004 年底评估结果计算的婴儿不足 12 个月接受全部基本系列免疫的人数。^d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为四联疫苗接种和在约旦境内为五联疫苗接种。

表 6
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标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全工程处
总出生率 ^a	3.6	2.6	2.5	4.1	4.4	3.5
18岁以下人口的百分比	36.9	31.1	36.6	39.7	48.3	39.4
育龄妇女(15至49岁)的百分比	25.4	26.7	26.0	23.8	22.2	24.6
年长指数(60岁以上人口除以15岁以下人口)	34.2	48.2	33.1	31.6	18.0	30.1
生育间隔平均数(月) ^b	36.2	43.0	42.3	35.1	33.0	37.1
每千名活产婴儿死亡率 ^b	22.5	19.2	28.1	15.3	25.2	22.0
每千名活产幼儿死亡率(3岁以下) ^b	25.1	20.2	30.5	17.6	28.3	24.4
3岁以下儿童贫血流行率	28.3	33.4	17.2	34.3	54.7	33.8
孕妇贫血流行率	22.4	25.5	16.2	29.5	35.7	26.2
母乳喂养至少1个月的婴儿的百分比 ^c	75.9	87.2	78.3	87.1	65.0	78.9
全母乳喂养4个月的婴儿的情况 ^c	24.0	30.2	40.3	34.5	33.3	32.7
有危险怀孕的百分比	34.6	28.9	34.0	38.3	36.9	35.6
在保健机构中分娩的百分比	98.7	97.5	91.1	98.5	99.4	97.9
接受破伤风免疫的孕妇(百分比)	99.6	99.7	99.7	99.5	97.5	98.8
平均婚龄(妇女) ^c	20.3	19.7	20.5	19.5	18.9	19.7
每名医务人员每日接待患者平均次数	102	96	91	114	140	112
40岁和40岁以上成年难民糖尿病流行率(百分比)	4.4	5.3	6.6	6.3	7.8	5.5
40岁和40岁以上成年难民高血压流行率(百分比)	6.7	10.4	10.8	7.3	10.8	8.4
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机械化收集垃圾和处理废物服务的难民营数量	1	12	7	13	8	41
可取得安全用水的难民营住房(百分比)	99.0	96.7	95.0	100.0	100.0	98.4
可使用排污设施的难民营住房(百分比)	89.9	63.5	86.6	62.7	81.0	78.6

^a 2000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调查。

^b 2004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调查。

^c 2001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调查。

表 7

社会服务方案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妇女方案				儿童和青年方案				残疾方案				除了地方管理委员会成员以外的社区组织志愿人员总数		
	参与者		参与者		参与者		参与者		社区康复中心提供的服务总数		社区康复中心提供的服务总数		社区组织和地方管理委员会成员总数	其他	
	中心	提高认识	技术培训	其他	幼稚园和托儿所	其他 ^a	中心数	其他 ^a	在社区进行	在家庭进行	转诊	纳入主流	其他		
约旦	14	8 312	3 272	3 665	1 115	120	10	1 174	914	260	664	37	5 919	168	320
黎巴嫩	10 ^b	5 534	1 856	2 563	915	14 353	1	3 176 ^c	341	2 835	698	251	1 114	73	11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5	3 856	2 650	8 994	2 257	8 516	6	3 713	2 262	1 444	213	101	2 952	NA	387
西岸	16 ^d	11 286	1 190	9 097	714	44 702	15 ^e	7 508	7 055	2 330	1 510	381	7 494	244	576
加沙地带	10	11 222	603	4 185	688	10 290	7	15 297 ^f	6 574	8 433	1 931	2 803	2 499	113	214
共计	65	40 210	9 571	28 504	5 689	77 981	39	30 868	17 146	15 302	5 016	3 573	19 978	598	1 611

地区	直接贷款				间接贷款									
	优惠贷款		住房装修贷款		小微企业		集体担保的贷款		社区组织个人贷款		学徒培训		社区组织生利项目	
	贷款数	数额 (美元)	贷款数	数额 (美元)	贷款数	数额 (美元)	集团数	贷款数	贷款数	数额 (美元)	参与者人数	项目数	创造的就业数	
约旦	19	88 686	21	57 479	39	129 861	2	34	20 758	607	258 990	0	56	168
黎巴嫩	24	97 250	15	38 000	125	429 550	113	565	282 500	0	0	135	9	2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0	0	356	435 950	0	0	40	200	39 147	0	0	0	6	0
西岸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5 ^g	41	46
加沙地带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7	140
共计	43	185 936	392	531 429	164	559 411	155	799	342 405	607	258 990	320	149	382

^a 这是指通过社区组织提供服务的儿童和青年参与者人数。

^b 此一数字是指在巴雷德河营地的 9 个妇女方案中心和 1 个社区发展中心。

^c 此一数字包括通过残疾方案提供服务的个人的总数。

^d 在杰宁营设立了一个新的妇女方案中心。

^e 在纳布卢斯第 1 号难民营设立了一个新的社区康复中心。

^f 社区康复中心服务的个人总数包括加沙的努尔视力康复中心的 520 名视障者。

^g 参加学徒培训人数包括特别困难情况和非特别困难情况。

表 8
特别困难情况人数和分布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家庭数量 ^a	人数		共计 ^a	难民人口比例
		接受口粮人数	未接受口粮的人数 ^b		
约旦	12 558	43 521	3 491	47 012	2.6
黎巴嫩	11 151	42 498	3 689	46 187	11.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9 442	26 979	4 216	31 195	7.3
西岸	11 155	35 276	5 891	41 167	6.0
加沙地带	18 197	82 689	1 560	84 249	8.7
共计	62 503	230 963	18 847	249 810	5.8

^a 包括 250 个特困家庭，相当于 1 107 份口粮和 1 228 人，他们居住在未经正式登记的地区里。

^b 包括一岁以下儿童和离家学习的学生。

表 9
小额供资和微型企业方案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加沙地带				西岸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共计
	小型企业产品	微型企业信贷产品	团结集体贷款产品	消费贷款产品	小型企业产品	微型企业信贷产品	微型企业信贷产品	微型企业信贷产品	
发放贷款数	50	5 321	4 593	1 530	0	4 744	1 919	1 609	19 766
发放贷款价值 (美元)	457 500	5 429 350	2 844 400	842 450	0	5 093 363	2 163 701	892 364	17 723 128
资本基础 (美元)	7 779 558	3 039 260 ^a	0	60 000	1 681 933	547 277	0 ^b	26 786	13 134 814
巴勒斯坦基金信托基金 ^c	0	0	475 000	0	0	950 000	0	0	1 425 000
总的还款率 (%) ^d	92	94	96	95	100	96	98	98	

^a 加沙团结集体贷款方案与微型企业信贷方案共同资本基础。

^b 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启动方案的资本是向加沙借用的。

^c 2004 年 6 月，工程处与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签署了一项行政协定，为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设立一个 250 万美元的信托基金，已支付了 150 万美元。

^d 2005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方案期限内的还款百分比。

表 10
2004 年实际支出、2005 年预算和 2006-2007 年概算

(现金和实物, 百万美元)

	2004 年 实际支出	2005 年编入预算的支出						2006-2007 年概算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总部	共计	2006 年	2007 年	共计
教育	193.0	51.8	27.5	15.3	31.5	66.3	2.2	194.6	271.5	277.2	548.7
保健	60.2	12.9	13.7	6.0	12.9	18.7	0.8	65.0	90.6	95.9	186.5
救济和社会服务	33.0	6.5	7.2	3.8	5.2	12.2	0.6	35.5	42.5	43.4	85.9
业务服务 ^a	24.7	2.2	2.8	1.5	3.4	5.2	7.3	22.4	27.5	27.3	54.8
共同事务 ^b	21.4	2.7	3.4	1.7	4.5	4.2	27.0	43.5	56.5	61.8	118.3
经常预算共计	332.3	76.1	54.6	28.3	57.5	106.6	37.9	361.0	488.6	505.6	994.2

^a 包括支助工程处所有方案的供应、运输、信息系统和工程服务。

^b 包括支助工程处所有方案的管理、行政服务和业务储备以及除前几年的调整数之外在预算的两年期期间将分配给各方案的周转储备金。

表 11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捐助(现金和实物)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来源	2003 年捐助共计	2004 年捐助			共计
		经常预算	紧急呼吁	项目	
阿尔及利亚	-	20 000	-	-	20 000
澳大利亚	3 080 860	3 104 221	1 839 400	-	4 943 621
奥地利	778 295	605 000	1 279 825	-	1 884 825
巴林	30 000	30 000	-	-	30 000
比利时	3 291 977	2 509 624	3 036 168	-	5 545 792
文莱达鲁萨兰国	10 000	-	-	-	-
加拿大	7 480 824	7 633 552	1 967 823	5 958 759	15 560 134
智利	-	10 000	-	-	10 000
中国	59 985	79 985	-	-	79 985
哥伦比亚	-	2 500	-	-	2 500
塞浦路斯	46 060	31 350	-	-	31 350
捷克共和国	35 808	41 096	-	-	41 096
丹麦	9 865 110	8 504 104	2 024 637	255 878	10 784 619
埃及	20 000	10 000	-	-	10 000
芬兰	3 457 850	3 109 453	1 417 647	-	4 527 100
法国	3 073 455	3 737 891	487 805	235 809	4 461 505
德国	11 408 144	6 400 579	1 866 499	1 089 819	9 356 897
希腊	400 000	400 000	-	-	400 000
罗马教廷	-	20 000	-	-	20 000
冰岛	40 000	45 000	-	-	45 000
印度	4 971	11 547	-	-	11 547
印度尼西亚	-	10 000	-	-	10 000
爱尔兰	3 511 097	1 888 620	663 130	-	2 551 750
意大利	11 409 632	9 283 820	-	1 529 140	108 129 60
日本	9 130 401	8 629 169	1 517 468	1 149 279	11 295 917
约旦	445 562	629 606	-	-	629 606
科威特	1 499 972	1 500 000	-	-	1 500 000
列支敦士登	-	24 000	-	-	24 000
黎巴嫩	15 360	-	-	-	-

来源	2004 年捐助				
	2003 年捐助共计	经常预算	紧急呼吁	项目	共计
卢森堡	2 524 954	1 951 220	243 605	4 221	2 199 046
马来西亚	25 000	25 000	-	-	25 000
马尔代夫	1 000	1 000	-	-	1 000
马耳他	-	12 000	-	-	12 000
墨西哥	-	10 000	-	-	10 000
摩纳哥	5 000	5 000	-	-	5 000
摩洛哥	24 000	-	-	-	-
纳米比亚	-	2 000	-	-	2 000
荷兰	14 687 640	13 978 673	3 359 179	700 451	18 038 302
新西兰	397 773	211 440	509 520	-	720 960
挪威	17 610 073	14 925 373	4 684 294	-	19 609 667
阿曼	25 000	30 000	-	-	30 000
巴勒斯坦	826 172	699 927	-	40 000	739 927
波兰	20 000	20 000	-	-	20 000
葡萄牙	100 000	100 000	-	-	100 000
大韩民国	100 000	300 000	-	355 376	655 376
卡塔尔	35 000	35 000	-	-	35 000
沙特阿拉伯	11 800 000	1 800 000	-	-	1 800 000
南非	120 000	148 478	-	-	148 478
西班牙	3 426 454	3 985 411	1 211 894	296 199	5 493 504
瑞典	24 647 731	26 157 895	5 617 387	-	31 775 282
瑞士	9 125 236	6 368 254	3 680 000	1 389 381	11 437 63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7 606	120 394	-	-	120 394
泰国	30 000	30 000	-	-	30 000
突尼斯	9 524	9 956	-	-	9 956
土耳其	200 000	-	-	-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 276 199	500 000	-	-	500 00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33 842 527	15 833 805	24 148 269	791 987	40 774 061
美利坚合众国	126 000 802	83 968 111	40 000 000	3 448 201	127 416 312
小计	316 983 056	229 480 054	99 554 551	17244499	346 299 103
欧洲共同体	80 713 139	90 805 738	10 119 486	3 032 358	103 957 583
总计	397 696 195	320 285 792	109 674 037	20 276 857	450 256 686

表 12

被逮捕和拘禁的工作人员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被 以色列当局 拘禁)	西岸(被 巴勒斯坦 当局拘禁)	加沙地带 (被以色列 当局拘禁)	加沙地带 (被巴勒斯坦 当局拘禁)	共计
未经控罪或审理即获释	3	2	2	9	3	—	1	20
控罪或审理后获释	—	—	—	4	1	—	—	5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仍在拘禁中	—	—	1	17 ^a	1	1 ^b	—	20 ^c
共计	3	2	3	30	5	1	1	45

^a 十三名工作人员在上几次所述期间以来就被拘禁。^b 自上一次报告所述期间以来就一直被拘禁的工作人员。^c 在前几次报告期间被拘禁的三名工作人员在本报告期间之前获释，而不是象原先报告所述已被释放。

表 13

工程处工作人员^a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方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 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总部 (安曼)	总部 (加沙地带)	纽约 联络处	日内瓦 联络处	共计
教育	4 928	1 814	2 322	2 616	6 524	71	0			18 275
保健	908	536	465	687	1057	11	0			3 664
救济和社会服务	140	110	89	113	198	12	0			662
其他	251	278	251	466	756	120	145			2 267
地区工作人员共计	6 227	2 738	3 127	3 882	8 535	214	145			24 868
国际工作人员共计	6	7	8	27	12	26	45	3	2	136
工作人员共计	6 233	2 745	3 135	3 909	8 547	240	190	3	2	25 004

^a 没有列入出差的工作人员。

附件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1. 大会决议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194(III)	1948年12月11日	2964(XXVII)	1972年12月13日
212(III)	1948年11月19日	3089 A至E(XXVIII)	1973年12月7日
302(IV)	1949年12月8日	3090(XXVIII)	1973年12月7日
393(V)	1950年12月2日	3330(XXIX)	1974年12月17日
513(VI)	1952年1月26日	3331(XXIX) A至D	1974年12月17日
614(VII)	1952年11月6日	3419(XXX) A至D	1975年12月8日
720(VIII)	1953年11月27日	31/15 A至E	1976年11月23日
818(IX)	1954年12月4日	32/90 A至F	1977年12月13日
916(X)	1955年12月3日	33/112 A至F	1978年12月18日
1018(XI)	1957年2月28日	34/52 A至F	1979年11月23日
1191(XII)	1957年12月12日	35/13 A至F	1980年11月3日
1315(XIII)	1958年12月12日	36/146 A至H	1981年12月16日
1456(XIV)	1959年12月9日	37/120 A至K	1982年12月16日
1604(XV)	1961年4月21日	38/83 A至K	1983年12月15日
1725(XVI)	1961年12月20日	39/99 A至K	1984年12月14日
1856(XVII)	1962年12月20日	40/165 A至K	1985年12月16日
1912(XVIII)	1963年12月3日	41/69 A至K	1986年12月3日
2002(XIX)	1965年2月10日	42/69 A至K	1987年12月2日
2052(XX)	1965年12月15日	43/57 A至J	1988年12月6日
2154(XXI)	1966年11月17日	44/47 A至K	1989年12月8日
2252(ES-V)	1967年7月4日	45/73 A至K	1990年12月11日
2341(XXII) A和B	1967年12月19日	46/46 A至K	1991年12月9日
2452(XXIII) A至C	1968年12月19日	47/69 A至K	1992年12月14日
2535(XXIV) A至C	1969年12月10日	48/40 A至J	1993年12月10日
2656(XXV)	1970年12月7日	49/21 B	1994年12月2日
2672(XXV) A至D	1970年12月8日	49/35 A至G	1994年12月9日
2728(XXV)	1970年12月15日	49/21 0	1995年4月21日
2791(XXVI)	1971年12月6日	50/28 A至G	1995年12月6日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2792 (XXVI) A 至 E	1971 年 12 月 6 日	51/124 至 51/130	1996 年 12 月 13 日
2963 (XXVII) A 至 E	1972 年 12 月 13 日	52/57 至 52/63	1997 年 12 月 10 日
		53/46 至 53/52	1998 年 12 月 3 日
		54/69 至 54/75	1999 年 12 月 15 日
		55/123 至 55/128	2000 年 12 月 8 日
		56/52 至 56/58	2001 年 12 月 10 日
		57/117 至 57/123	2002 年 12 月 11 日
		58/91 至 58/95	2003 年 12 月 17 日
		59/117 至 59/120	2004 年 12 月 10 日

2. 大会决定

决定编号	通过日期
36/462	1982 年 3 月 16 日
48/417	1993 年 12 月 10 日

3. 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2000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5/13)

2001 年

同上，《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6/13 和 Add. 1)

2002 年

同上，《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7/13)

2003 年

同上，《第五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8/13 和 Add. 1)

2004 年

同上，《第五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9/13)

4. 财务报告和审定的财务报表(两年期)

2000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5/5/Add. 3)

2002 年

同上，《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7/5/Add. 3)

2004 年

同上,《第五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 5C 号》(A/59/5/Add. 3)

5.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2000 年

A/55/329

2001 年

A/56/290

2002 年

A/57/294

2003 年

A/58/256

2004 年

A/59/260

6. 近东救济工程处经费筹措问题工作组的报告

2000 年

A/55/456

2001 年

A/56/430

2002 年

A/57/462

2003 年

A/58/450

2004 年

A/59/442

7. 秘书长的报告

2000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9 年 12 月 6 日第 54/71、54/72、54/74 和第 54/75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5/391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A/55/402 (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5/428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A/55/425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2001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2000 年 12 月 8 日第 55/125、55/126、55/128 和第 55/129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6/382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A/56/375 (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6/420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A/56/421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2002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2001 年 12 月 10 日第 56/54、56/55、56/57 和第 56/58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7/338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A/57/282 (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7/455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A/57/456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2003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2002 年 12 月 11 日第 57/119、57/120、57/122 和第 57/123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8/119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A/58/339 (由会员国提供助学金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8/206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A/58/205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2004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2003 年 12 月 9 日第 58/92 和第 58/94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59/151 (因 1967 年 6 月及其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

A/59/279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收益)

8. 秘书长的说明

1996 年

A/51/495 (秘书长的说明并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关于工程处财政危机的特别报告)

05-45531(C) 051005 061005

